

前 言

民国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凌晨1点47分12.6秒，在日月潭西南方6.5公里处，发生了芮氏规模达7.3的强烈地震。这场被称为「九二一集集大地震」的世纪天灾，规模之大与破坏之巨，为台湾百年未见。

九二一震灾发生后，民间与社会团体踊跃捐输金钱与物资，奋不顾身地投入救灾赈灾工作，展现高度的同胞爱；同时国际社会也相继伸出援手，以人道精神提供援助，发挥人间的大爱。面对这百年来的重大灾难，行政院除了设置「行政院九二一震灾重建推动委员会」专责救灾与重建工作外，另鉴于各界捐款甚巨，有综合运用以发挥最大效能的必要，于是宣布由民间社会人士与相关单位共同组织「财团法人九二一震灾重建基金会」，推动救灾、安置与重建等工作。九二一震灾重建基金会于民国八十八年十月十三日正式成立，并举行第一届第一次董监事会联席会，通过本会捐助暨组织章程，确认秉持公开与独立自主原则，管理运用来自各界的爱心捐款。民国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本会局部改组，以「用热情参与重建、以诚意唤回爱心」自勉，化被动为主动，将协助住宅重建列为最优先的任务，并积极推动各类重建项目，务使爱心捐款有效落实到灾后重建，且随时上网公布捐款用途与流向，接受各界检验。

九二一震灾后已届满二年，为了让社会更清楚捐款的用途与流向，我们特别把各项补助计划的内容与执行结果分别汇整成册，而本书所要介绍的「补助农村聚落重建调查规划费用计划」正是行政院为了使九二一受灾地区能够依据「灾后重建计划工作纲领」的规定来进行小区重建规划，明确整体重建的方向，而由行政院农业委员会水土保持局向本会提出申请补助的计划，经本会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召开的第一届第二次董监事联席会通过，并于九十年二月底办理结案，总计补助七十四农村聚落办理聚落重建规划，以及补助四个县政府、二十个乡（镇、市）公所与七十四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行政费用，并完成二十五种农村住宅标准图。

本书除了介绍「补助农村聚落重建调查规划费用计划」的缘起、农村聚落重建规划、小区重建计划与灾后重建计划工作纲领的关系，以及补助计划的内容与执行结果外，为了让各界了解补助计划下七十四农村聚落重建规划报告内容，也摘录规划报告中的「规划位置与范围」与「重建构想与经费（包括房舍、产业、道路及排水、公共设施、自然生态环境）」等数据，供社会各界参考。

坦然向捐款人与受灾户报告爱心捐款的流向，让所有参与本项计划的专业规划者与各级重建推动委员会了解补助款的来源，并透过现场所留下来的纪录，给台湾社会一些启示，应该是这本书的最大用意。

董事长

殷 琪

2001年9月

缘起：灾后重建计划工作纲领

九二一震灾后，为了让各级政府所研拟的重建计划均有原则可资遵循，由行政院经济建设委员会订定「灾后重建计划工作纲领」，并报经八十八年十一月九日行政院九二一震灾后重建推动委员会第八次委员会通过，成为当时各级政府推动灾后重建的工作纲领。

工作纲领与小区重建计划

「灾后重建计划工作纲领」除了揭橥「塑造关怀互助的新社会」、「建立小区营造的新意识」、「创造永续发展的新环境」、「营造防灾抗震的新城乡」、「发展多元化的地方产业」与「建设农村风貌的生活圈」等六项重建目标，以及「以人为本，以生活为核心，重建新家园」、「考虑地区及都市长远发展，因地制宜，整体规划农地与建地使用」、「建设与生态、环保并重，都市与农村兼顾；营造不同特色之都市与农村风貌，建造景观优美之城乡环境」、「强化建物、设施与小区防灾功能，建立迅速确实及具应变功能的运输、通讯网，强化维生系统」、「结合地方文化特色与产业型态，推动传统产业复兴，奖励企业再造」、「明确划分中央与地方权责，加强政府部门横向、纵向分工合作；采弹性、灵活做法，缩短行政程序、加速重建家园」、「考虑各级政府财政能力，善用民间资源，鼓励民间积极参与，建立民众、专家、企业、政府四合一工作团队」与「公共建设、产业、生活重建计划，由中央主导，民间支持，地方配合；小区重建计划由地方主导，民间参与，中央支持；各项计划依完成时序分别执行」等八项基本原则外，并将整体重建计划分为「公共建设计划」、「产业重建计划」、「生活重建计划」与「小区重建计划」等四大项，且于各项重建计划下确定计划范围、编制内容、格式、编报流程及时程、各部会的分工、计划审议核定的程序及配合措施等。

小区重建计划与农村聚落重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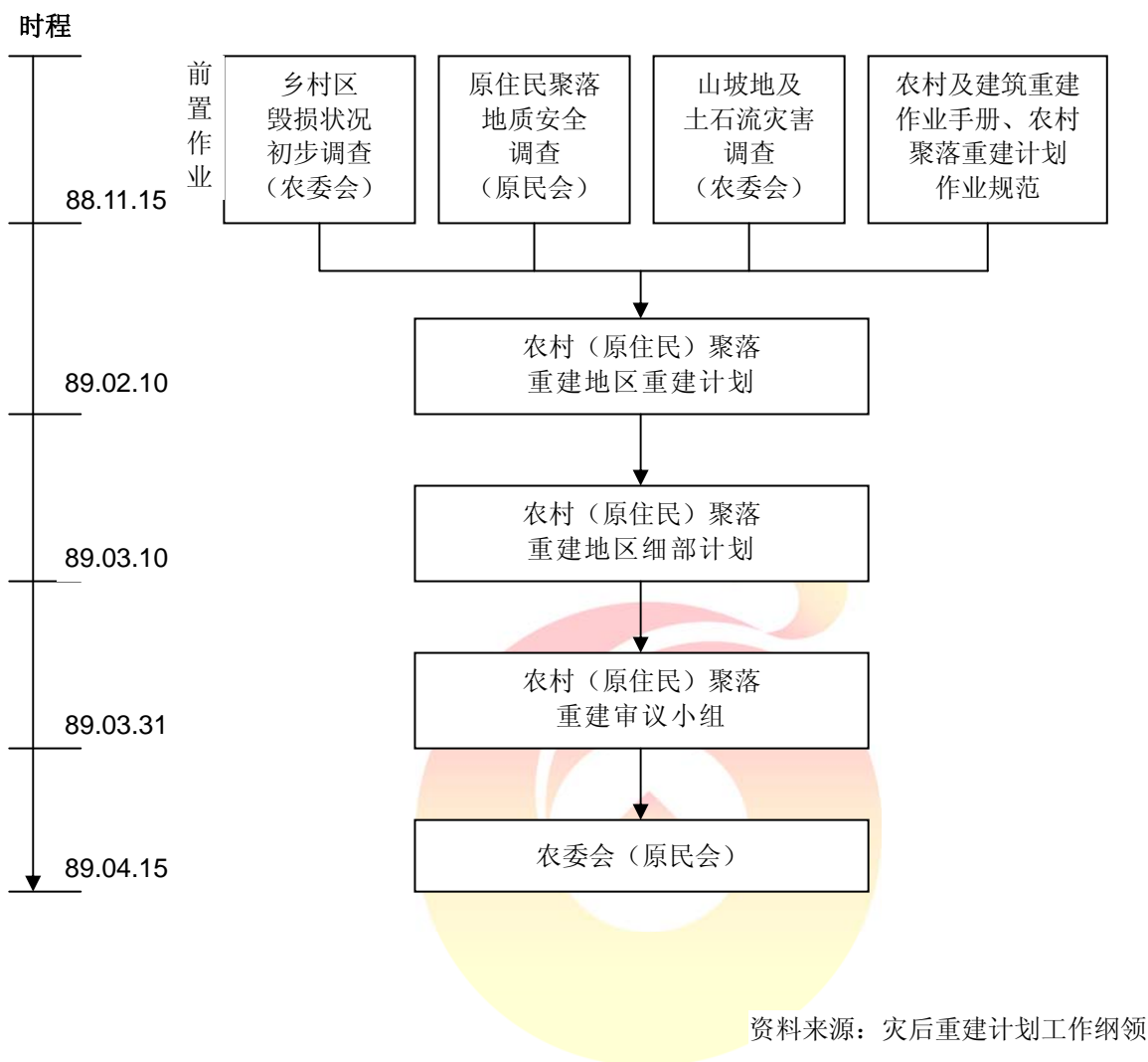
为了让整体重建计划中的小区重建计划有所依循，内政部营建署于八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订颁「灾后小区重建计划内容及作业规范」，规定小区重建计划应先以乡（镇、市）为范围，拟定乡（镇、市）重建纲要计划，并视实际需要，依各小区地理位置、地形地貌、地方文化特色、产业发展型态、建物毁损状况及小区居民意愿，划分为个别建物重建与整体重建二种重建方式；其中，整体重建地区得视实际需要，再划分为都市更新地区、乡村区更新地区、农村聚落重建地区、原住民聚落重建地区及新小区开发地区等五种整体重建类型。而其中的农村聚落重建地区则由行政院农委会另行制订「农村聚落重建计划作业规范」，据以拟定重建计划，实施重建；而原住民聚落重建地区，则由行政院原住民委员会制定「原住民聚落重建计划作业规范」，据以拟定原住民聚落重建计划，办理重建，不适用「灾后小区重建计划内容及作业规范」相关规定。

农村聚落重建由农委会水保局负责 规划费用由九二一基金会捐款支应

由行政院农业委员会负责的农村聚落重建地区，则由其所属水土保持局依据以往办理富丽农村的经验，自八十八年十月中旬起派员深入灾区调查农村损害情形，并选定其中受灾密集、严重及重建意愿较高的农村聚落，共 74 区（苗栗县 2 区，台中县 14 区，南投县 57 区及云林县 1 区），委托专业规划团队办理重建调查规划，并依据「灾后重建计划工作纲领」规定的分工及工作期程（图一），于十二月五日研订完成「农村聚落重建作业规范」与「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等相关规定，并于八十八年十二月八日向财团法人九二一震灾重建基金会提出「补助农村聚落重建调查规划费用计划」，申请经费补助。

「补助农村聚落重建调查规划费用计划」经本会第一届第二次董监事联席会（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核定通过补助 88,500,000 元，项目包括规划团队的规划费、县及乡（镇、市）公所协助办理本计划相关业务的费

用、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的行政费用、农村聚落重建审议小组的审查费用与农村住宅图集设计费。



图一 农村（原住民）聚落重建计划工作流程与时程

结案报告

本项计划于八十九年二月十日完成期中报告书，三月十日完成期末报告书，随即由「农村聚落重建审议小组」分成二组办理期末报告书审查，并于五月五日完成审查工作。然因部分规划报告逾期，加上补办农村住宅标准图征选业务，造成原定计划期程延后，经同意展延，已于九十年二月办理结案，总计办理七十四农村聚落规划、补助七十四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行政费用、四个县政府与二十个乡（镇、市）公所协助办理本项计划的行政费用，并完成二十五种农村住宅标准图。实际使用经费为 79,782,562 元，结余款 8,717,438 元，经费预算与实际使用情形如表一。

表一 预算与实际使用经费

项 目	预 算 经 费	实际使用经费	备 注
委办费	79,600,000	70,699,522	规划团队规划费用。
人事费	600,000	335,000	审查与出席费用。

补助费	6,300,000	6,570,000	补助四个县政府、二十个乡（镇、市）公所协助办理本项计划的行政费用，及补助七十四个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行政费用。
业务费	2,000,000	2,178,040	支付农村住宅图集设计费，计选出三类，共二十五种图。
合计	88,500,000	79,782,562	结余款 8,717,438 元

其中，七十四个农村聚落规划团队与规划费用明细汇整如表二，补助县（市）政府与乡（镇、市）公所行政费用明细汇整如表三，补助七十四个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行政费用明细汇整如表四。

表二 规划团队与规划费用明细

规 划 地 区	规 划 团 队	规 划 费
卓兰镇上新里水坑聚落（1邻）	佳境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曹源龙	750,000
卓兰镇内湾里内湾聚落（1、10、15邻）	淡江大学建筑系 郑晃二	850,000
东势镇中崙里窑坑、中崙地区	世军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蔡龙铭	850,000
东势镇中崙大湾、横龙地区	锡恩工程顾问公司 王德镛	864,900*
东势镇东新里伯公龙地区（8邻）	张胜南建筑师事务所 张胜南	700,000
新社乡协成村长崎头（16邻）	中华乡村发展学会 毛冠贵	700,000
新社乡中正村食水崙坑（8~10邻）	中华民国小区总体营造促进总会 林仁宏	900,000
新社乡中和村抽藤坑（6~12邻）	黎明工程顾问公司 林得志	850,000
石冈乡龙兴村仙塘坪（2~6邻）	东海工程顾问公司 梁东海	800,000
石冈乡土牛村（1、3、4、5邻）	财团法人跨界文教基金会 卢思岳	864,900*
石冈乡和盛村营林聚落（4~8邻）	伯齐工程顾问公司 曾雨忠	900,000
丰原市南嵩里坪顶（13、14邻）	上豪工程技术顾问公司 曹智雄	693,000*
潭子乡新田村刀石坑（1、2邻）	台联工程顾问公司 陈正平	750,000
太平市东汙里土地公崙（5、6邻）	中华乡村发展学会 吴铭塘	800,000
雾峰乡万丰村、山脚聚落	吴省斯建筑师事务所 吴省斯	950,000
雾峰乡北沟、桐林村地区	中国农村发展规划学会 李庆余	1,050,000
草屯镇平林里（1、2邻）	谢舒惠建筑师事务所 谢舒惠	800,000
草屯镇平林里（3~13邻）	陈永裕建筑师事务所 陈永裕	900,000
草屯镇双冬里（10、11、26邻）	冠欣工程顾问公司 曾威贵	800,000
草屯镇土城里（10邻）	正扬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方溪泉	800,000
国姓乡大旗村（1~3邻）	东亿测量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张维能	850,000
国姓乡长福村	大叶大学艺术暨设计学院 杨旻洲	800,000
国姓乡长流村（1~4邻）	唐真真建筑师事务所 唐真真	850,000
国姓乡北港村（4~6、10、11邻）	台大建筑与城乡研究发展基金会 刘可强	850,000
国姓乡福龟村	台湾区域发展研究院小区再造中心 白锡旻	1,350,000
鱼池乡共和村（6~8、12、13邻）	财团法人文化环境文教基金会 李威杰	1,063,700*
鱼池乡大雁村（2~3、7~9邻）、五城村（4~6邻）	朝群景观设计公司 庄永智	1,200,000
鱼池乡中明村（1~12邻）	戴育泽建筑师事务所 戴育泽	1,150,000
鱼池乡大林村（5~14邻）	李朝露建筑师事务所 李朝露	1,300,000
鱼池乡东光村（1~13邻）	中华民国区域产业经济振兴协会 邱明民	1,050,000
鱼池乡新城村（1~12邻）	梁耀南建筑师事务所 梁耀南	1,131,600*

鱼池乡头社村 (1~13 邻)	王森主建筑师事务所 王森主	1,150,000
鱼池乡武登村 (1~12 邻)	逢甲大学建筑及都市计划研究所 赖美蓉	1,200,000
埔里镇广成里 (1、13、14 邻)	姜义荣土木技师事务所 姜义荣	990,000
埔里镇牛眠里 (9、10 邻)	董家钧大地水保技师事务所 董家钧	1,138,500*
埔里镇桃米里 (1 邻)	正升工程顾问公司 许怀后	841,500*
埔里镇珠格里 (1、2、5~9、11 邻)	屏东科技大学农村规划系 卢惠敏	1,150,000
埔里镇福兴里 (10、11 邻)	宏升工程技术顾问有限公司 陈传彦	1,000,000
水里乡新山村 (1、6、7 邻)	长昀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林晖博	800,000
水里乡民和村 (1~3 邻)	朝群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王福郡	950,000
水里乡郡坑村 (1、2、3、5 邻)	大城环境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张文鉴	850,000
集集镇隘寮里 (4~7 邻)	简明传建筑师事务所 简明传	800,000
集集镇广明里 (3、6 邻)	谢伯昌建筑师事务所 谢伯昌	800,000
集集镇林尾里 (12~15 邻)	林勇志建筑师事务所 林勇志	850,000
鹿谷乡清水村	林志成建筑师事务所 林志成	1,083,300*
鹿谷乡瑞田村	杨长荣建筑师事务所 杨长荣	1,400,000
竹山镇坪顶里 (2~10 邻)、桂林里 (12 邻)	杨崇祯建筑师事务所 杨崇祯	1,095,950*
竹山镇瑞竹里	云林科技大学空间设计系 聂志高	869,972*
名间乡仁和村 (1~5、8 邻)	台湾公园绿地协会 韩选棠	860,400*
名间乡万丹村	财团法人成大研究发展基金会 王振英	950,000
南投市千秋里	何肇喜建筑师事务所 何肇喜	1,000,000
南投市东山里 (1、9 邻)	傲视人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林文彻	800,000
南投市军功里 (4~6、15 邻)	中央大学土木系 田永铭	950,000
南投市福兴里 (9~11 邻)	净土景观工作室 梁铭刚	750,000
中寮乡永福村捩子湾乡村区暨永康国小聚落	杜希圣建筑师事务所 杜希圣	1,100,000
中寮乡中寮村风柜岭聚落	三大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许文杰	850,000
中寮乡永平村过溪城乡村区	大国建筑师事务所 黄照国	850,000
中寮乡崁顶村崁顶顶聚落	陈茂雄建筑师事务所 陈茂雄	1,000,000
中寮乡八仙村马鞍仑乡村区暨台鹿坑聚落	杨瑞祯建筑师事务所 杨瑞祯	1,000,000
中寮乡义和村甲头埔乡村区	曾振荣建筑师事务所 曾振荣	1,150,000
中寮乡中寮村中寮乡村区	中景景观工程公司 陈希凌	1,250,000
中寮乡永平村虎尾寮聚落	张合乐建筑师事务所 张合乐	700,000
中寮乡广福村东势阁乡村区暨外城聚落	陈盛进建筑师事务所 陈盛进	1,100,000
中寮乡福盛村哮猫暨顶城仔聚落	瑞铭工程顾问公司 庄瑞洪	1,050,000
中寮乡广兴村广兴乡村区	徐同庆都市计划技师事务所 徐同庆	950,000
中寮乡广兴村顶城乡村区	统筹环境工程规划股份有限公司 韩干	1,150,000
中寮乡崁顶村挑米坑聚落	统筹环境工程规划股份有限公司 钟温清	800,000
中寮乡猪肚潭乡村区暨竹围仔聚落 (永芳村、永和村)	汉乡工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陈宗鹄	883,800*
中寮乡永芳村眉子陀、大丘园及柴城聚落	中国土地经济学会 韩选棠	968,000*
中寮乡龙岩村坑仔内暨加走寮	王立甫建筑师事务所 王立甫	1,000,000
中寮乡爽文乡村区暨田寮仔聚落 (爽文村、龙岩村)	李俊仁建筑师事务所 李俊仁	1,150,000
中寮乡龙安村龙眼林暨圆仔城聚落	中华建筑文化协会 罗时玮	1,250,000

中寮乡内城、清水乡村区	中华建筑文化协会 龚瑞琦	1,300,000
古坑乡华山村（1、2、13~15 邻）	象形设计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陈修	750,000
合 计	74 处	70,699,522

注：*表示有规划报告逾期扣款情形。

表三 补助县政府与乡（镇、市）公所行政费用明细

县 政 府 、 乡（镇、市）公所	行 政 费 用	县 政 府 、 乡（镇、市）公所	行 政 费 用
南投县政府	140,000	台中县政府	100,000
草屯镇公所	50,000	东势镇公所	50,000
国姓乡公所	50,000	新社乡公所	50,000
鱼池乡公所	70,000	石冈乡公所	50,000
埔里镇公所	50,000	丰原市公所	50,000
水里乡公所	50,000	潭子乡公所	50,000
集集镇公所	50,000	太平市公所	50,000
鹿谷乡公所	50,000	雾峰乡公所	50,000
竹山镇公所	50,000	苗栗县政府	30,000
名间乡公所	50,000	卓兰镇公所	50,000
南投市公所	50,000	云林县政府	30,000
中寮乡公所	100,000	古坑乡公所	50,000
		合 计	1,370,000

表四 补助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行政费用明细

农村聚落重建推动委员会	主任委员	行政费用
卓兰镇上新里水坑聚落 (1 邻)	曾博明	50,000*
卓兰镇内湾里内湾聚落 (1、10、15 邻)	赖秋蓉	75,000
东势镇中崙里窑坑、中崙地区	叶泰竹	75,000
东势镇中崙大湾、横龙地区	王镇梁	75,000
东势镇东新里 (8 邻)	廖金泉	50,000
新社乡协成村 (16 邻)	郑明松	50,000
新社乡中正村食水寮坑 (8、9、10 邻)	张世深	50,000
新社乡中和村抽藤坑 (6~12 邻)	刘和清	50,000
石冈乡龙兴村仙塘坪 (2~6 邻)	廖立卿	50,000*
石冈乡土牛村 (1、3、4、5 邻)	黄三荣	75,000
石冈乡和盛村营林聚落 (4~8 邻)	刘应宁	75,000*
丰原市南嵩里坪顶 (13、14 邻)	周国安	50,000
潭子乡新田村刀石坑 (1、2 邻)	锺汉德	50,000
太平市东汴里土地公崙 (5、6 邻)	汤春枝	50,000
雾峰乡万丰村、山脚聚落	林平源	75,000
雾峰乡北沟、桐林村地区	陈凤阵	75,000*
草屯镇平林里 (1、2 邻)	庄清草	50,000*
草屯镇平林里 (3~13 邻)	庄清草	75,000
草屯镇双冬里 (10、11、26 邻)	洪坤助	50,000*
草屯镇土城里 (10 邻)	洪庆祥	50,000*
国姓乡大旗村 (1~3 邻)	罗金荣	50,000*
国姓乡长福村	黄进和	50,000*
国姓乡长流村 (1~4 邻)	廖庆丰	75,000*
国姓乡北港村 (4~6、10、11 邻)	叶佳坛	50,000*
南投县国姓乡福龟村	曾桔田	100,000*
鱼池乡共和村 (6~8、12、13 邻)	杨江荣	75,000*
鱼池乡大雁村 (2~3、7~9 邻)、五城村 (4~6 邻)	苏水定	100,000*
鱼池乡中明村 (1~12 邻)	黄文雄	100,000
鱼池乡大林村 (5~14 邻)	王灯辉	100,000**
鱼池乡东光村 (1~13 邻)	许庆华	75,000*
鱼池乡新城村 (1~12 邻)	黄进来	75,000*
鱼池乡头社村 (1~13 邻)	萧豊潏	100,000*
鱼池乡武登村 (1~12 邻)	黄金海	75,000*
埔里镇广成里 (1、13、14 邻)	赖锦荣	75,000*
埔里镇牛眠里 (9、10 邻)	游进春	75,000*
埔里镇桃米里 (1 邻)	郑连芳	75,000
埔里镇珠格里 (1、2、5~9、11 邻)	施文雄	100,000*
埔里镇福兴里 (10、11 邻)	罗巫广荣	50,000
水里乡新山村 (1、6、7 邻)	林美玲	50,000*
水里乡民和村 (1~3 邻)	江龙汉	75,000*
水里乡郡坑村 (1、2、3、5 邻)	廖明国	50,000*

集集镇隘寮里（4~7 邻）	林建利	50,000*
集集镇广明里（3、6 邻）	杨坤明	50,000*
集集镇林尾里（12~15 邻）	张启洋	50,000*
鹿谷乡清水村	廖武艺	100,000*
鹿谷乡瑞田村	曾添盛	100,000*
竹山镇坪顶里（2~10 邻）、桂林里（12 邻）	陈栋梁	100,000*
竹山镇瑞竹里	江如水	75,000*
名间乡仁和村（1~5、8 邻）	江中午	50,000
名间乡万丹村	陈益震	75,000
南投市千秋里	陈同烈	75,000
南投市东山里（1、9 邻）	简清斌	50,000
南投市军功里（4~6、15 邻）	吴铁龙	50,000
南投市福兴里（9~11 邻）	朝向荣	50,000
中寮乡永福村挞子湾乡村区暨永康国小聚落	田文镇	100,000
中寮乡中寮村风柜岭聚落	萧树华	50,000
中寮乡永平村过溪城乡村区	魏经洲	75,000
中寮乡炭顶村炭仔顶聚落	廖丁顺	75,000*
中寮乡八仙村马鞍仑乡村区暨台鹿坑聚落	廖学堂	75,000
中寮乡义和村甲头埔乡村区	张明树	100,000
中寮乡中寮村中寮乡村区	曾如盟	100,000
中寮乡永平村虎尾寮聚落	吴铭宽	50,000
中寮乡广福村东势阁乡村区暨外城聚落	杨永在	100,000
中寮乡福盛村哮猫暨顶城仔聚落	萧添赐	50,000
中寮乡广兴村广兴乡村区	程清聪	75,000
中寮乡广兴村顶城乡村区	程清聪	75,000
中寮乡炭顶村挑米坑聚落	廖丁顺	50,000
中寮乡猪肚潭乡村区暨竹围仔聚落（永芳村、永和村）	吴昌祈	75,000
中寮乡永芳村眉子陀、大丘园及柴城聚落	许文杞	75,000
中寮乡龙岩村坑仔内暨加走寮	洪万川	75,000
中寮乡爽文乡村区暨田寮仔聚落（爽文村、龙岩村）	钟学川	100,000
中寮乡龙安村龙眼林暨圆仔城聚落	林玉成	100,000
中寮乡内城清水乡村区暨清水乡村区	邱春华	100,000
古坑乡华山村（1、2、13~15 邻）	李茂辉	50,000
合 计		5,200,000

注：*表示该重建推动委员会同时领取「补助灾区办理小区重建调查规划计划」行政费用补助款。

重建之梦：农村聚落重建规划

至于这七十四本攸关七十四个农村聚落重建的规划报告内容到底包括哪些？依行政院农业委员会水土保持局所提计划说明中有关规划成果书图内容来看，应包含项目如下：

- （一）规划区现况：位置与范围、聚落人口、社会经济、土地权属与面积、地质环境、灾害状况调查。
- （二）重建项目分析：重建范围及限制发展范围划定、居民意愿调查、重建课题探讨与对策。

- (三) 重建规划构想：房舍、产业、道路及排水、公共设施、自然生态环境、综合规划成果配置及经费概估、实施方式与进度。
- (四) 结论与建议。

灾后两年，我们把这总计七十四本的农村聚落重建规划报告书，以个别聚落为单元，摘录报告中的「规划位置与范围」与「重建构想与经费（包括房舍、产业、道路及排水、公共设施、自然生态环境）」等数据，并予以汇整成册。

由于个别聚落重建规划报告中，对于房舍重建的构想，大体上系由规划团队依据农委会所颁订的「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附录）规定，并参酌当地居民的意愿与现地环境条件，提出几种设计参考图作为参考；为节省本书篇幅，有关各聚落房舍重建的构想，则以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来概述。

从规划报告中，我们看到专业者的理想，也看到小区居民的期待，这里头有属于震灾前就应该有的，也有属于震灾后引发的想象……

我们已无力重回现场，但我们总希望透过现场所留下来的纪录，可以给台湾社会一些启示，而这也正是我们整理出版这本书的用意。



卓兰镇上新里水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水坑聚落位于苗栗县最南端的卓兰镇上新里 11 邻，距离市区约 2 公里，分布于苗 55 县道及老庄溪南北两侧，东近食水坑活动中心，南临内湾里，由苗 55 县道往东，可通往坪林及景山地区，有长青谷及大克山游乐区。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产业重建除考虑相关设施，更应考虑产业结构的调整，包括果园重划、引入其它作物、产销多元化、发展休闲农业与加强水土保持。
- (三) 道路及排水：
 - 1. 拓宽苗 55 县道。
 - 2. 规划老庄溪的非排水功能，如亲水功能、集水功能等，以利水资源的多元使用。
- (四) 公共设施：
 - 1. 修复与增设道路、排水及挡土墙。
 - 2. 规划设置凉亭、公厕、停车场、小区公园与地震纪念碑。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 1. 恢复各果园外围小型生态系。
 - 2. 建立老庄溪水域生态。
 - 3. 各种硬件设施的设计造型，应考虑人为景观与自然景观的融合。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200,000
产	业	6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0,315,000
公 共 设 施		10,889,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1,430,000
合	计	34,434,000

卓兰镇内湾里内湾聚落（1、10、15 邻）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内湾里位于卓兰镇南端，距镇中心约 2.2 公里，北侧及西侧与上新里为邻，东接坪林里，南以南侧堤防道外的大安溪为界。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维护现阶段既有一般生产行为。
2. 开发精致休闲产业与观光资源。
3. 果园空间再利用、农舍改建为餐饮区、苗 58 县道增设照明系统及街道两旁绿美化。
4. 水果附加价值再利用。

（三）道路及排水：以休闲观光果园的整体规划构想为发展主轴，包括：

1. 设置河堤外环车道之接泊区。
2. 改善苗 58 县道路面设施。
3. 设置自行车、小型农用车（爬山虎）车道系统。
4. 设置果园导览指针系统。
5. 灌溉渠道亲水美化。

（四）公共设施：规划设置农产品展售中心、小区活动中心、小区口袋公园。

（五）自然生态环境：

1. 拟订休闲观光果园管理办法，以确实保护现有果园的自然生态环境。
2. 结合公共设施与居民的家屋重建，以落实农村聚落的真正精神。
3. 透过民宿及产销点的设置及整理，逐步发展成主题休闲观光果园的对外服务窗口。
4. 设置园区管理委员会，以避免恶质的商业化竞争破坏原有的自然生态。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0,260,100	
产	业	4,85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3,761,000	
公	共 设 施	33,36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62,231,100	

东势镇中崙里窑坑、中崙地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崙里 4~7 邻位于东势镇北部，距离镇中心约 4~5 公里，部分地区已初具都市特色，地形南北略长，东西稍窄，北与大安溪、苗栗县卓兰镇邻接，南与隆兴里为邻，东北临东新里，东南临泰昌里，西临和平乡。规划范围包括窑坑聚落与中崙小区聚落，规划面积约 5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拟定下列振兴产业方案：

1. 提升生物技术，推展生物技术班，加强教育训练与技术交流。
2. 促进产销体系，加强产销班技术合作与信息交流。
3. 建造产销展示场，于小区入口明显处成立寄接梨纪念馆，以有效推广技术的传授或研究，并以观光展示及教育为主要诉求。
4. 向有关单位申请经费拍摄寄接梨的生产短片及举办研习营。
5. 改善农路及联络道，方便农民耕作机具进出与搬运。
6. 推行共同合作，交换代工，以节省人力，降低生产成本，增加利润。
7. 推展休闲观光农业，使本地农业由生产级提升至休闲级。

(三) 道路及排水：

1. 进行东崎街的美化及整理，两旁铺设假石，人行道压花美化。
2. 于进入中崙里入口与核心处的建和桥与双魁桥设置精神指标。
3. 规划中崙溪污水截流工程。
4. 修复与清理引水渠道。

(四) 公共设施：中崙溪为小区的主要休闲场所，为避免淤塞及提供小区的共同活动中心：

1. 规划设置中崙桥亲水区、双魁桥亲水区、仁安桥亲水区等三处亲水区。
2. 设置四处拦水堤、鱼梯、污水截流箱涵。
3. 规划设置入口精神指标与双魁桥联络栈桥步道。

(五) 自然生态环境：除利用当地经济产业，发展观赏寄接梨外，还可以推广果树出租，且利用当地鱼群资源，提倡钓鱼风气，为当地带来新的观光产业收入。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6,412,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8,316,000
公	共 设 施		50,025,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74,753,000

东势镇中崙大湾、横龙地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崙里位于东势镇东北角，大湾横龙位于中崙里的东半部，与和平乡相邻，自东势镇街区沿东崎街向东行，约3公里过中崙桥及顶中崙，则依序进入横龙、大湾、罗厝、牛栏坑等地，规划面积约117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游憩，利用休耕与草生地种植四季均可采收的果树，以自产自销方式发展地方产业，辅导其由一级产业提升为二、三级产业。
- (三) 道路及排水：
 - 1. 主要道路进行景观绿美化工程。
 - 2. 整修产业道路、道路驳坎与护岸等。
- (四) 公共设施：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游憩：
 - 1. 规划设置大湾亲水公园、凉亭、停车场、农产品展示区。
 - 2. 东崎街道路景观绿美化。
- (五) 自然生态环境：本区属开发密集的山坡地，较无适当的自然生态环境可供规划，但由于地震造成陡峭地的原始林木及植生因土层崩落而破坏殆尽，形成光秃裸露的地表，影响中崙溪及相关坑沟野溪的水质与自然生态环境，应及时恢复植生。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6,836,000
产	业		5,3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40,100,000
公	共	设	施
			17,5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69,736,000

东势镇东新里伯公龙地区（8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伯公龙地区位于台中县东势镇东新里8邻，规划面积约14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将休闲活动带入农村，以改变居民的生活及经济状况，并让农村得以永续发展与利用：

- 1.加强山坡地的水土保持。
- 2.改善道路及公共设施。
- 3.定期举办各种研讨会及教育训练，并邀请农业专家与农民作双向的技术沟通，引入新的技术工法，加强农场管理，降低灾害的损失。
- 4.推广休闲农庄及特色，吸引往东势林场的游客停车购买产品。
- 5.发展休闲农业。

（三）道路及排水：

- 1.联外道路两旁种植景观植栽，配合设置路灯与解说牌等。
- 2.拓宽与延伸福寿路，并在道路两旁种植景观植栽，配合设置路灯、解说牌与垃圾桶等。
- 3.区内产业道路规划景观步道。
- 4.设置停车场与会车处。
- 5.依地形规划人工排水及污水处理系统。

（四）公共设施：

- 1.拓宽福寿桥，并强调其入口意象及小区精神。
- 2.修缮福德祠。
- 3.设置农产品销售中心及小区活动中心。
- 4.设置守望相助亭及公共厕所。
- 5.加强与修缮挡土墙。

（五）自然生态环境：本区的生态集中于沙涟溪，溪流周围自然环境保持尚好，虽有人为破坏日益严重的趋势，若居民间能透过自律，设置入口三角公园、景观步道设施与工作休息区，将可为居民带来更多的观光资源。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4,580,668
产	业		4,742,000
道	路	及	排
			水
			5,354,835
公	共	设	施
			15,597,788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0,973,878
合	计		41,249,169

新社乡协成村长崎头（16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协成村位于新社乡西南侧，北边有复盛村与大南村，东边与东兴村相邻，南边与中和村相邻，西边紧临中兴与永源二村。其中，长崎头位于协成村的东北侧，北临八丛树下区，东与东兴村相接，西近中兴山庄和第二苗圃区，南边则为田寮区，规划面积约 1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以零污染、清新健康的品牌形象，营销苦瓜等深具竞争优势的农产品，提供消费者安心消费的保证，并鼓励农民研发新的农业生产技术，以降低苦瓜等农产品的生产成本。
- （三）道路及排水：
 - 1.将内外道路系统分流，让过境车辆不再进入小区。
 - 2.将家庭废水及雨水排水分别规划，家庭废水部分先以管线集中至污水处理槽后，再排至水沟。
- （四）公共设施：于户外公共空间增设小区导览牌、路灯照明、休闲座椅、活动广场、停车场、凉亭等。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000,000
产	业		4,762,000
道	路	及	排
			水
			0
公	共	设	施
			43,423,8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50,185,800

新社乡中正村食水崙坑（8~10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正村食水崙坑位于台中县新社乡的最北端，邻近台中市、丰原市及东势镇。规划范围包括中正村 8~10 邻，规划面积约 65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短程计划以恢复原有产业运作为主，长程计划则以成立休闲农场，划定休闲农业区为目标。
2. 依据土地使用现况划订保育区及产业区，限制开发利用限度，有效管制开发利用。
3. 整辟现有农产用地，透过居民自行协调方式，以形成有组织性的农地配置。
4. 加强卵石组砌的护坡，形成景观梯田，并兴建农作的工作步道。
5. 划设食水崙溪沿岸的景观资源区，配合食水崙溪生态计划，成立具生态、休闲及教育功能的农场中心。
6. 重建建物时可考虑未来民宿的可能。
7. 成立以果园及有机菜园为主题的休闲农场，划设乡土活动的户外教学场所。
8. 规划休闲农场范围，设置入口意象设施、教育解说广场、导览解说指示牌与自然步道等。

（三）道路及排水：

1. 建立 T 字形主、次要道路系统，再配合服务道路及便道，形成路网。
2. 加强联外道路的安全性及美化道路景观。
3. 于交叉口处竖立具有本地区农村意像的告示牌与特色路灯。
4. 修建及新建排水系统。
5. 采用加劲方式，加强道路及排水沟的强度。
6. 雨水及污水分离。

（四）公共设施：除于适当地点兴建小区活动中心外，增辟停车场、观景台、凉亭、公厕、路灯等公共设施，以及加强给水、电力、污水、垃圾处理系统。

（五）自然生态环境：加强食水崙溪及绿地系统的保育、复育，并朝向生态农村的理想进行规划与建设。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9,443,000
产	业	100,744,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4,772,000
公 共 设 施		19,115,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80,000,000
合	计	224,074,000

新社乡中和村抽藤坑（6~12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和村位于新社乡南边，北临庆西村，南与台中县太平市接连，东临大甲溪与东势镇相望，西临协成村，为全乡第二大村。规划范围包括中和村 6~12 邻，规划面积约 81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配合将来发展休闲观光游憩事业，以观光果园、花园、蔬菜园，并配合假日市民农场的推广，辅导地方产业由一级产业提升为二、三级产业。
- (三) 道路及排水：
1. 于抽藤坑溪设置跌水工、固床工及护岸，并采用自然工法加以整治。
 2. 于道路下陷及开裂处，重新铺设 AC。
- (四) 公共设施：
1. 配合发展休闲农业与居民日常生活需求，除规划景观游憩外，并进行街道环境绿美化与家户景观美化。
 2. 于小区入口处设置老人活动广场一座。
 3. 于适当地点设置路灯、路面反光镜。
- (五) 自然生态环境：为了保持一个美丽、安全的小区，以及留给后代子孙一个好环境，小区环境必须加强维护，且由小区居民来参与改善。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596,400
产	业		9,59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76,674,000
公	共	设	施
			11,95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609,000
合	计		101,419,400

石冈乡龙兴村仙塘坪（2~6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龙兴村仙塘坪位于石冈乡中南方，形状南北略长、东西稍窄，南与新社乡毗邻，北临近五福临门神木。规划范围包括龙兴村仙塘坪2~6邻，规划面积约61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 1.配合农会及农业主管机关的辅导，订定发展方向，以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 2.加强农业产销班功能。
- 3.配合石冈乡农会规划的休闲农业区，规划以龙兴村五福临门神木为观光据点，提供民宿、服务展示中心及相关游憩设施，并连结食水崙溪、神木、登山溯溪景观步道等景观资源，提供多样化旅游活动，提高本地水果特产附加价值。
- 4.整体性规划农作灌溉排水系统，改善农作生产条件。

（三）道路及排水：

- 1.改善原有道路，并新增及拓宽六处出入道路。
- 2.改善毁损的排水设施及部分道路侧沟加盖，并积极拓宽整治全区排水系统。

（四）公共设施：

- 1.设置入口精神牌楼。
- 2.重建集会所，并整体规划周遭环境景观，设置停车场、公厕、休闲游憩设施及植栽绿化。
- 3.规划休闲公园、樱花道、小型休闲庭园及登山溯溪景观步道等。
- 4.美化指示牌，设置路灯及凸面镜。

（五）自然生态环境：食水崙溪流域部分冲蚀严重，应进行野溪与护坡治理。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1,108,000
产	业	7,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8,024,700
公 共 设 施		35,04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27,000,000
合 计		98,672,700

石冈乡土牛村（1、3、4、5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土牛小区位于台中县石冈乡土牛村丰势路两旁，为土牛村内较密集的农村聚落，规划面积约 2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并以「延续客家传统文化」与「维持农村风貌」作为重建原则。

（二）产业：

- 1.先恢复农业生产的相关设施，包括产销班场所与相关农业设备。
- 2.推动小区产销班的经营教育。
- 3.配合休闲设施的整備与客家文化生活区的知性观光，使本区成为一结合知性、人文、自然、休憩与采果的综合性观光景点，并推动民宿产业。
- 4.妥善运用本地特有的酿酒文化，并请相关单位协助小区酿酒文化精致化与观光产业化，以促进地方产业转型。

（三）道路与排水：修建聚落内巷道、增辟休闲步道与聚落内排水沟。

（四）公共设施：配合观光休闲农业与教育文化旅游，设置客家文化公园、伯公（土地公庙）休闲步道与半月池休闲公园等相关设施。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4,992,000	
产	业		1,95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394,500	
公	共 设	施	46,815,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66,151,500	

石冈乡和盛村营林聚落（4~8邻）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和盛村位于石冈乡东北，隔大甲溪与东势镇为界，北接和盛街（台 129 线），西接山坡地，南与新社乡毗邻，地形以台地为主。规划范围包括和盛村 4~8 邻，规划面积约 34.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以朝向精致休闲高经济农产品为主，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果园，促销农产品。

（三）道路及排水：

1.重新规划道路及排水设施。

2.小区内的 U 型排水沟予以加盖。

（四）公共设施：

1.配合整体性的规划与安排，计划迁移和盛小区活动中心托儿所、图书馆设施至和盛街公有土地。

2.重建和盛村民宗教信仰「土地公」。

3.兴建营林公园、增建自来水管线与管线管路地下化。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0,057,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10,705,000
公	共 设 施		54,541,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75,303,000

丰原市南嵩里坪顶（13、14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南嵩里又称为公老坪，位于丰原市东北方，距市区约 7.8 公里，东临石岗乡，北临大甲溪与后里乡隔岸相望，南与潭子乡、台中市大坑为邻，地形东北高、西南低，略呈三角形，高度介于约 380~400 公尺之间，虽为丘陵地但地势相当平坦，以中 90 县道（即水源路）为主要联外道路。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本区原有二个柑桔产销班及公老坪观光果园，且区内多为果农，可结合原有水源路，以及沿线的中正公园、萧家花园、丘逢甲纪念公园、兴农山庄、忠烈祠、丰原高尔夫球场等风景处，作全面规划。
- (三) 道路及排水：
1. 于整治旱溪源头时，增设溯溪步道及小型公园。
 2. 配置停车场、亲水公园、凉亭等设施。
 3. 将中 90 县道拓宽，并于与球场连接边缘处设置步道。
- (四) 公共设施：配合旱溪整治，择地设置停车场、旱溪公园、三山国王庙、候车亭及环邻步道等设施。
- (五) 自然生态环境：以山坡保育为先，开发为辅，且于开发旱溪公园时，着重于自然与天然材料的应用，避免太多人为产物，破坏自然环境的协调。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844,000
产	业		11,86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3,760,000
公	共	设	施
			50,762,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250,000
合	计		82,476,000

潭子乡新田村刀石坑（1、2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刀石坑位于台中县潭子乡新田村内，东临台中市北屯区，西临新田村平地地区，南临聚兴村，北接丰原市镰村里、东阳里。规划范围包括刀石坑 1、2 邻，规划面积约 13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 1.加强教育训练及技术交流。
- 2.使用合适的机具取代人力。
- 3.重视农地水土保持。
- 4.改善农路及联络道路。
- 5.推行共同合作、推广观光事业等。

（三）道路及排水：修缮与增建龙兴路沿线驳坎、拓宽龙兴路、疏通及修复登山步道、龙兴路沿线 U 型排水沟加盖、整治刀石坑溪、修缮及增建刀石坑溪护岸。

（四）公共设施：配合发展增建停车场与自来水管线、整修集货场、设置指示标志、增设休闲游憩区。

（五）自然生态环境：挡土设施与崩塌裸露坡面绿化。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530,000
产	业		12,775,000
道	路 及 排 水		76,192,500
公	共 设 施		8,5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600,000
合	计		106,597,500

太平市东汴里土地公崁（5、6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东汴里土地公崁位于台中县太平市的中央位置，西起中埔三桥，往西可达东平、建国、兴隆等里，东至蝙蝠洞附近，再往东越过大横屏山脉可至南投县国姓乡，北临大湾角，往北至头汴里，南临中竹林，向南行可达黄竹里，规划面积约 6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因应加入 WTO 的冲击，应朝向休闲产业发展，且因自然资源相当丰富，又位处台中都会边缘，具有相当的发展优势，可发展观光荔枝园。
- （三）道路及排水：整修区内道路、设置步道系统、改善现有灌溉系统。
- （四）公共设施：兴建东汴里里民活动中心、老人活动中心、休憩凉亭、铺设水管、设立公厕、守望相助及防灾系统、小区建筑绿美化、道路系统美化、指示标示牌美化、规划蝙蝠洞观光生态公园、规划太平「贵妃」荔枝观光果园、设置中埔亲水生态绿带、整修东汴草岭怀古吊桥、整修清凉寺与佛恩寺等。
- （五）自然生态环境：推动蝙蝠复育计划与头汴坑溪保育计划。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00,000
产	业		9,75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41,200,000
公	共	设	施
			56,28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2,000,000
合	计		110,030,000

雾峰乡万丰村、山脚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万丰村、峰谷村及六股村位于雾峰乡，主要分布于台3线东侧，规划范围包括峰谷村峰谷路、六股村及万丰村3、4邻地区，规划面积约34.3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配合地震博物馆计划，将本区纳入雾峰地区观光系统中，辅导居民从事精致农业，发展观光农园、观光果园、观光养蜂场等。
- (三) 道路及排水：
- 1.道路系统加入重点警示设施，并结合相关路段设置引导指示系统、照明系统、安全设施。
 - 2.配合原有道路型态，增设相关景观设施。
 - 3.峰谷地区峰谷路路面以天然石材或高透水性铺面处理，形塑成徒步街区。
 - 4.将道路系统加以分类，并以不同尺度，区分内部动线及联外通路。
 - 5.于集居地区与林场边缘配合边坡整修，增设截水沟。
 - 6.现有排水沟进行疏通整修。
 - 7.于峰谷国小与大台中山庄间跨河联络道路，兴建陆桥衔接至峰谷路。
- (四) 公共设施：
- 1.设置河滨运动公园。
 - 2.将林场工作站改建为居民及会场所，兼作为农产品集散、贩卖场所。
 - 3.加强边坡整治、道路、排水等紧急工程。
 - 4.规划全区解说指示与导览系统。
 - 5.整体设计街道家具、照明系统等公用设备。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 1.道路景观绿美化。
 - 2.规划生态护坡与排水沟渠。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077,000
产	业	2,3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1,331,000
公 共 设 施		39,8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0,098,000
合	计	88,606,000

雾峰乡北沟、桐林村地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桐林村位于雾峰乡的东北侧，北接太平市，东接南投县。规划范围包括 2~5、10、12 邻，规划面积约 7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加强水土保持、果树栽培技术及休闲农业经营技术训练。
- (三) 道路及排水：设置路灯。
- (四) 公共设施：整建活动中心、增建集货场、庙埕前改换铺面及戏台下方增设停车空间，另设置路灯、告示牌、指示牌、消防设施。
- (五) 自然景观：
 - 1.改善入口意象、统一路标、路标的样式与颜色。
 - 2.种植耐性强地被类植物以保护地表土壤。
 - 3.清理废弃物、水泥管、汽油桶等杂物。
 - 4.畸零地以色彩鲜明耐性强植栽。
 - 5.临街住宅以盆栽放置窗台或壁面挂吊，美化住宅墙面等。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3,400,000
产	业		2,436,000
道	路	及	排
			水
			0
公	共	设	施
			11,0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653,000
合	计		17,489,000

草屯镇平林里（1、2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平林里位于南投县草屯镇平林九九峰山麓，居草屯镇与埔里镇之间，以台 14 线为主要联外干道，北倚九九峰，南临平林河阶及乌溪。规划范围包括草屯镇平林里 1、2 邻，规划面积约为 63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发展具地方特色的休闲农业，配合农产时节的变化编排观光行程计划，以系统性与连贯性的经营方式，吸引游客。
- (三) 道路及排水：
- 1.区内休闲性道路系统，予以拓宽整修，并新辟三条道路。
 - 2.加强整治既有排水系统，加盖水沟盖板，并增设排水沟，以利排水通畅及水土保持。
 - 3.区内道路交叉处、活动节点及公共设施处所设置指针系统，包括汽车用导引系统、行人用指示系统及解说牌。
 - 4.在景观道路及休闲步道分别安置不同的照明系统，并配合公共设施及观景点设计特殊照明，以营造不同的视觉效果。
 - 5.损坏的挡土护坡，采重力式、浆砌卵石及喷植草种等不同方式护坡。
- (四) 公共设施：设置亲水公园、大树公园、休闲广场、休闲景观步道系统及吊桥广场等。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000,000
产	业		1,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9,864,000
公	共	设	施
			20,998,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44,062,000

草屯镇平林里（3~13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平林里位于南投县草屯镇，东达国家艺术村预定计划大道，西临北势坑和食水坑交会流域，南接台 14 线，北侧则为九九峰山区。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将原产业作适当分区，并配合九九峰风景区与当地古迹遗址，转型成观光产业，带动平林里发展。
- （三）道路及排水：
 - 1.主要道路作铺面植栽美化。
 - 2.铺设一段二米宽的栈道联络旧廓与崁脚小区。
 - 3.拓宽崁脚小区主要进出道路。
- （四）公共设施：
 - 1.将永安宫庙埕空间加以设计规划，设立里民活动中心及邻里公园，配合庙宇庆典活动形成里民活动休憩的交流广场。
 - 2.于旧廓西侧坡地，增设瞭望平台。
- （五）自然生态环境：选择适宜地点规划成纪念地景，并加强山坡山林保育复旧与边坡整治工作，以防止再次灾害发生。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4,320,000
产	业		6,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9,470,000
公	共	设	施
			18,8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48,790,000

草屯镇双冬里（10、11、26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双冬里 10、11、26 邻，位于草屯镇双冬里的东方，距市中心约 10 公里，西临土城里，北临平林里，东侧为国姓乡，南边与中寮乡相邻，面积约 42.5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构想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利用特殊气候因子调整现有农业生产，并运用天然优雅的游憩环境，将既有产业重新调整规划成休闲产业，使农业产业与休闲产业相互结合，创造出本区的产业特色，增加当地居民收入，改善居民的生活。
- （三）道路及排水：
 - 1.新建或拓建区内道路工程共十五项。
 - 2.设置污水处理系统，由住宅聚落经产业道路埋设管线接至污水处理厂。
- （四）公共设施：设置停车场、自来水加压设施、照明、供电系统、公共厕所更衣室、通讯设施、农特产品贩卖中心、里民活动中心、农产品加工厂、小区公园、亲水公园等。
- （五）自然生态环境：排除区内违反自然环境的设施，如砂石场及私人架设捕杀野生动物、鸟类的捕杀器，并推动小区环境绿美化。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0,242,800
产	业		11,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0,483,300
公	共	设	施
			78,220,1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20,318,000
合	计		140,464,200

草屯镇土城里（10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土城里 10 邻，位于南投县草屯镇的东侧。规划范围包括草屯镇土城里南埔段 125 地号等 140 笔土地，规划面积约 42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构想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朝精致农业方向发展。

2.引入新技术改良农产品，并于适当地区设置多功能的农产品集货场，以共同产销方式经营农业。

3.利用既有的农产资源，改变经营方式并结合农村特色。

（三）道路及排水：拓宽联外道路、兴辟产业道路、增设休闲步道、并于道路沿线兴建排水系统。

（四）公共设施：规划水资源保护区、规划完善的路网系统、划设休闲游憩区、兴建多功能集货场、引进自来水，并于农村聚落东北侧设置观景平台。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3,597,000
产	业		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8,905,500
公	共	设	施
			11,758,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448,000
合	计		35,208,500

国姓乡大旗村（1~3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大旗村位于国姓乡行政区的北侧，北接台 21 线至台中县新社乡，南由投 133 县道接台 14 线到草屯镇。规划范围包括大旗村 1~3 邻，规划面积约 7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提升传统农业附加价值，加速转型成有机农业，进而发展休闲农业，推动市场认证制度。
- （三）道路及排水：
 - 1.改善原有道路，并加强道路绿美化、照明及安全设施。
 - 2.道路侧沟未加盖者，配合道路工程全部加盖。
 - 3.配合新开辟道路，增设排水沟。
- （四）公共设施：配合乡公所纲要计划规划蓝色隧道景观道路、脚踏车道及休闲烤肉区，并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游憩，设置小区活动中心、托儿所、游泳池、停车场、精神标志、路灯等公共设施。
- （五）自然生态环境：山顶植被已于地震后生还，其余部分被岩屑所覆盖，因此，槟榔园的生态化和道路两侧的植被复育是当务之急。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5,348,500
产	业		14,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9,941,300
公	共	设	施
			34,618,5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4,000,000
合	计		87,908,300

国姓乡长福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长福村位于南投县国姓乡的最北端，距国姓乡公所所在地的国姓村约 7 公里，南临长流村，西接长丰村，东接国姓乡北港村，全村共划分为十邻，由台 21 号沿水长流溪北上进入台中县，村内由南到北区分为香蕉市、大坪福老陇、下坪及上坪。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建立产销制度的一贯性，并结合观光与农业，达成生产与销售体系的完整性。
- (三) 道路及排水：
 - 1. 整修与重建道路及排水系统。
 - 2. 道路铺面及道路系统连结。
- (四) 公共设施：设置公共厕所、三个小型土地公庙及附属公共空间、活动中心及附属小区公园。
- (五) 自然生态环境：藉由教育、警示牌与巡逻方式保护珍贵动植物，推行造林与坡地植生，以保护土壤水质。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008,800
产	业		9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7,452,860
公	共	设	施
			4,204,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5,000
合	计		27,570,660

国姓乡长流村（1~4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长流村位于国姓乡北侧，东与长福村及北港村为界，西、南侧临大旗村，北边与长丰村为邻。规划范围包括长流村 1~4 邻，规划面积约 7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
 1. 发展具经济价值与前瞻性的休闲农业。
 2. 创造意象明确的主流性产业。
 3. 创造就业机会及留住青壮人口从事农作耕种及品种改良研究，提升农业质量与观光价值。
- （三）道路及排水：开辟村办公室旁的道路及设置单边排水沟渠。
- （四）公共设施：
 1. 以奉天宫作为区内主要休闲场所，设置小区及老人活动中心、八角亭、停车场及多功能广场。
 2. 山坡地的平坦地区设置登山健行者的中途休憩站。
 3. 设置美术路灯、道路指针系统及招牌等街道家俱系统。
- （五）自然生态环境：由大长路转进村办公室道路两旁种植兼具导引功能的灌木树丛。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1,70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6,650,000
公 共 设 施		20,68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200,000
合 计		40,230,000

国姓乡北港村（4~6、10、11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北港村位于国姓乡行政区的东北侧。规划范围包括北港村 4~6、10、11 邻，规划面积约 5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推展有机农业与观光休闲业。
- (三) 道路及排水：
 1. 修缮崩塌道路道路。
 2. 台 21 线设置驼峰路凸。
 3. 联外道路部分（包括为旧国姓路与长北路、北圳巷等）予以铺面，并划设脚踏车道。
 4. 铺设松柏仑道路路面。
 5. 清除旱溪、南圳的杂草，并以自然工法处理驳坎。
 6. 整理北港溪水道。
 7. 修建旱溪便桥、维修北圳旁的水桥与水车、设置北港溪水上救生设施。
- (四) 公共设施：
 1. 改善土地公庙外围环境。
 2. 改善糯米桥与默林活动中心。
 3. 设置街道路灯、候车亭、垃圾桶等。
 4. 设置指标及解说牌，深化旅游内涵。
 5. 设置小区宽带网络。
- (五) 文史与自然生态：
 1. 北港村文史自然资源调查。
 2. 办理小区研习活动。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772,000
产	业		18,05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6,882,000
公	共	设	施
			25,25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65,954,000

国姓乡福龟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福龟村位于台湾艺术大道中段。规划范围涵盖福龟村全村，规划面积约 232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将传统没落的产业，结合当地景观、居民无偿提供的土地、企业资金与技术，建立农村经营 BOT 模式。
- (三) 道路排水：街道两侧广植行道树（以村民票选之村树为主），并以两侧排水为主，方便收集流水。
- (四) 公共设施：以展现福龟城乡风貌与村落精神为原则，规划设置福龟意象及招牌工程、美化福龟路桥美化、维护福龟地区文化古迹、发展蓝色隧道、设置福龟地区解说设施、设置福龟游憩文化中心、兴建农特产文物中心、村民活动中心、长寿小区活动中心、产业发展中心与番仔城工作室等。
- (五) 自然生态环境：以精彩生动的方式展现震灾前后自然环境的改变，并呈现县内丰富的自然生态（蝴蝶、昆虫及花卉等）。
- (六) 富丽农村小区活化：推行精致农业，提升福龟农业质量。
- (七) 景观绿美化：将连结福龟地区各主要据点的铺面予以整修美化，使动线系统具备统一性及引导性，提升游憩质量。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5,268,000
产	业	22,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2,400,000
公 共 设 施		86,5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9,350,000
合 计		195,518,000

鱼池乡共和村（6~8、12、13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长寮尾位处南投县鱼池乡东方约 1 公里处，外加道坑则位于距长寮尾东北方约 1.6 公里处，两聚落相邻，为鱼池溪与木屐兰溪两溪会合处。规划范围包括鱼池乡共和村内 6~8 邻（外加道坑聚落）及 12、13 邻（长寮尾聚落），规划面积约 8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长寮尾已纳入内政部土地重划区。房舍重建则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
1. 朝发展观光及休闲农业的方向作产业转型的辅导，并提出「桂花村」与「槟榔树下转作花叶」的构想，以及夜宿、购物、餐饮、导览等四项内容。
 2. 尽速修护外加道坑的产业设施，提高产业效能，建立地方性农产品品牌与知名度。
- （三）道路及排水：长寮尾已纳入内政部土地重划范围，道路及排水将由内政部土地重划单位规划设计，建议：
1. 道路工程应配合道路景观，将电力及电信缆线地下化。
 2. 排水工程及给水系统应采地下管线。
 3. 重建外加道坑的道路及排水，除修补外，应加强原有道路两旁的绿美化，以提升小区整体景观与环境质量。
- （四）公共设施：长寮尾聚落的公共设施除满足基本的生活机能外，并应配合产业转型的新需求：
1. 百年大杨桃树、洗衣沟、六角亭、土地公庙采原地原貌重建。
 2. 变更庙侧农地，新建小区活动中心。
 3. 增设小区博物馆以保存地方文物，作为推广乡土产业的根据地。
 4. 设置小区停车场。
- 至于外加道坑部分，则包括：
1. 补强与更新共和小区活动中心既有公共设备。
 2. 小区活动中心前广场多元化再利用。
 3. 聚落外围临木屐兰溪滴水桥以南部分河岸，设置景观堤防以防洪泛并形塑聚落特色景观。
- （五）自然生态环境：朝山坡地保育、水资源保护与污染防治、资源回收、发展尊重环境生态的休闲产业等四个方向规划。
- （六）小区文史：设置长寮尾小区博物馆，保留聚落文史，除可藉集体记忆凝聚聚落情感外，也将有助于转型成休闲观光产业。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2,730,000
产	业		4,630,000
道	路	及	3,300,000
排	水		
公	共	设	21,860,000
施			
自	然	生	1,240,000
态	环	境	
合	计		43,760,000

鱼池乡大雁村（2、3、7~9 邻）、五城村（4~6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大雁村涩水与山楂脚位于鱼池乡行政区的北部，新台 21 线的西侧，北接大雁隧道，南与新城村相邻，涩水与山楂脚相隔约 1.5 公里。五城村五城小区位于 131 县道的两侧，东与大雁村为邻，西南则接水里乡。规划范围包括大雁村涩水小区、大雁村山楂脚聚落与五城村五城小区。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涩水小区以陶土陶艺、有机健康休闲农产与精致农作为主，朝「陶土陶艺体验暨健康休闲的生态小区」转型。

2. 五城小区具有优渥的森林暨动植物资源，加上林业试验所配合小区产业发展的意愿，可以成为 131 县道旅游带的中心，以及森林生态学习体验的休闲站。

（三）道路及排水：

1. 涩水小区的环村道路拓宽为六米，并设行人专用道。

2. 设置环村景观步道。

3. 配合道路拓宽，进行全区电缆地下化与建立下水排水道系统。

4. 将投 64 县道沿五城小区西北方溪边延伸连接 131 县道。

5. 小区旧道路保留原貌，并植树植花美化。

（四）公共设施：配合未来休闲观光发展，涩水小区部分规划设置游客服务中心、小区多功能聚会厅暨长寿俱乐部、生态停车场暨小区篮球场、农特产品展售中心、景观凉亭、景观路灯、步道桥、小区入口意象标示、环区景观步道系统，并进行野溪生态修复整治、拓宽环村道路、兴建排水下水道与推动电缆地下化；而五城小区部分，则规划设置停车场、公厕、凉亭两座、路灯、老人聚会所、五城村森林体验区入口意象、溪滨小公园，以及旧五城街的植树美化。

（五）自然生态：涩水小区部分采自然生态工法整治所有野溪，以维护溪水中原有生态；而五城小区部分，则提出五城溪、水尾溪生态工法整治计划。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3,024,800
产	业	12,25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42,800,000
公 共 设 施		24,89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51,920,000
合 计		144,884,800

鱼池乡中明村（1~12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明村位于南投县鱼池乡中央附近，北与大雁村、新城村相邻，东北与鱼池村、东南与大林村、西与五城村相邻，主要以台 21 线作为中明村内对外的联络道路，规划面积约 75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将中明村形塑为「阿萨姆红茶的故乡」，发展精致休闲农业，并配合邻近区域观光景点发展计划及地方观光景点特色，设置解说系统及相关设施，以建立一完整旅游规划网络。
- （三）道路及排水：规划完善的道路系统，并配合兴建地下排水系统，提升小区空间质量。
- （四）公共设施：整建受福宫庙埕与受福小区活动中心，兴建儿童公园，将受福宫、小区活动中心、小区内景观步道系统串联成一完整的开放空间。
- （五）自然生态环境：尊重原有的生态环境，保持山坡地生态保育区。
- （六）观光游憩计划：配合观光资源，促进传统农业转型为精致休闲农业，活化地方观光机能，再造地方风貌。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33,520,000
产	业		124,09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63,582,500
公	共 设 施		5,6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226,792,500

鱼池乡大林村（5~14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大林村位于鱼池乡，东临东光村，北临鱼池村，南临日月村，以投 69 县道串接明潭，投 67 县道连接鱼池市集及九族文化村。规划范围包括大林村 5~14 邻，规划面积约 92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本区产业以香菇及兰花闻名，应朝改良生产方式、提高效率、简化作业程序等方向发展，以降低产销成本。
- （三）道路及排水：
 - 1.将原有产业道路拓宽，以增进民众出入的便利性与紧急时的安全性，并对现有道路进行修缮改良，植栽美化，以吸引观光客源。
 - 2.加强整治既有排水系统，以防杜洪汛，并加盖水沟盖板。
- （四）指针系统：于道路交叉处，活动节点及公共设施处所设置指针系统。
- （五）公共设施：于学仔堂、大进宫及福顺宫广场设置供民众休憩及社交的公共设施，并于甘泉大桥下的河岸空间规划设置亲水公园，以提升民众生活环境质量，作为发展休闲农村的游憩资源。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9,60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3,225,000
公	共	设	施
			22,909,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35,734,000

鱼池乡东光村（1~13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东光村位于鱼池乡东南方，全村位于海拔 600 至 750 公尺之间，西侧为木屐兰溪，东侧为林班地。规划范围包括东光村全村 1~13 邻，规划面积约 85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结合灌溉及休闲戏水双重功能，整建灌溉水圳，并配合沿线绿化，设置景石与庭园灯等。
- (三) 道路及排水：
1. 修缮投 69 县道挡土墙。
 2. 修缮兴善巷入村沿路水沟。
 3. 整建修缮巷道及挡土墙。
 4. 拓宽环山道路及整建挡土墙。
 5. 拓宽水尾巷道路与整建排水沟。
 6. 规划全村排水系统。
- (四) 公共设施：
1. 入口意象整修绿化，设置行道树、花圃、景石及入口意象设施。
 2. 修缮挡土墙及边坡绿化。
 3. 修缮入村道路沿路水沟，行道路植栽绿化。
 4. 兴建东光公园，设置凉亭、厕所、行道树、健康步道、活动广场、植栽、庭园灯、休闲椅、儿童游乐组、体能训练场等。
 5. 整建百年老厝，包括老厝修建、外围水沟及道路 AC 铺面整建、新建围墙、树木移植、休闲广场、槌球场、凉亭、健康步道、绿化植栽、庭园灯等。
 6. 设置老人集会所。
 7. 于东光村重要道路及路口、学校、景点设置道路指示标志、风景区欢迎牌，并于主要干道设置路灯、庭园灯。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设置生态教育设施、休闲座椅与步道等。
 2. 设置生态教育设施、方向指示牌与地图指示牌等。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6,685,000
产	业	1,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48,000,000
公 共 设 施		26,86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000,000
合 计		96,045,000

鱼池乡新城村（1~12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新城村位于鱼池乡的北边，北接埔里镇，东及东北接鱼池乡鱼池村，南接东和村，西接大雁村，是台中都会区进入鱼池乡赴日月潭观光的必经之路，为鱼池乡的入口门户，并以 131 县道向西经明潭发电厂进入水里。规划范围包括新城小区及养灵小区，规划面积约 42.3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全力发展精致观光休闲农园。

（三）道路及排水：

1. 将通文巷拓宽至 8 米，并在两侧兴建 1.5 米的人行步道。
2. 由新城国小至养灵小区投 131 县道增辟 1.5 米的人行步道。
3. 将既成巷道拓宽为 6 米。
4. 小区内主要干道两侧以地下化方式建立沟渠。
5. 小区内次要道路两侧以地面明沟方式建立排水沟。
6. 建筑物污废水采取分流式。

（四）公共设施：

1. 顺天宫庙埕广场中央地坪以艺术庭园方式处理，并设置水池、座椅、花架等休憩设施，供民众聊天、品茗、棋艺。
2. 设置入口地标。
3. 加强夜间照明设施。
4. 设立游览车停车场及卖场。
5. 配合顺天宫广场设计，于小区活动中心庭院增设座椅、花架、凉亭等休憩设施。
6. 调整养龙宫前庙埕面前出入道路，并予以绿美化。
7. 将南港溪美化成生态亲水公园，并以自然工法柔化南港溪畔的驳坎。
8. 将新城国小面前广场及出入道路绿美化成野营地区。

（五）自然生态环境：

1. 将槟榔树林逐步改植原生种树林，提高景观价值。
2. 将新城小区前的南港溪，发展成亲水公园，并进一步发展成野营区。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4,79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4,190,000
公	共 设 施	24,245,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072,500
合	计	56,297,500

鱼池乡头社村（1~13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头社村位于鱼池乡西南侧，临接日月潭西南方，由台 21 线往北可连接至埔里，往南则连接至水里，规划面积约 13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发展休闲农业与观光事业，成立有机蔬菜种植示范区、主题花卉特区、沼泽生态公园。
- （三）道路及排水：拓宽道路，并加以绿化，重新评估排水系统的缺失，回复部份河道的自然化景观。
- （四）公共设施：设置游客中心、入口意象雕塑、景观瞭望台、洗衣池及交谊空间、停车休憩空间。
- （五）自然生态环境：尊重原有的生态环境，重视水资源保育，并建立国家级水生植物公园与萤火虫复育区。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7,840,000
产	业		7,4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6,493,000
公	共 设 施		5,85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2,045,000
合	计		89,628,000

鱼池乡武登村（1~12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武登村位于鱼池乡西南方，北与日月潭相邻，西南隔学子波山及后尖山与水里乡相邻，东临头社村。规划范围包括武登村 1~12 邻。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
1. 结合日月潭观光资源，塑造武登新气象。
 2. 辅导居民减少槟榔的栽植，发展精致农业。
 3. 引入新产业（鸵鸟农场、跑马场），注入新动力。
- (三) 道路及排水：
1. 建立联外道路、小区道路、人行步道等道路系统。
 2. 统一划设路边停车。
 3. 规划设置排水设施，导入生态工程。
- (四) 公共设施：
1. 强化现有公共设施的服务水平。
 2. 规划台 21 线为主要绿道，以植栽绿美化既有公共设施。
 3. 保存寺庙文化，强化英文堂的传统庙埕机能。
 4. 留设空地广场，将台 21 线道旁的空地作为居民防灾避难据点。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划设限制发展范围。
 2. 尊重原有生态环境。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9,536,7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97,950,000
公	共 设 施	7,048,7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078,700
合	计	127,614,100

埔里镇广成里（1、13、14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广成里位于埔里镇最北侧，西北临国姓乡，东北临仁爱乡，南与一新里、史港里、福兴里相邻。规划范围包括 1、13、14 邻，规划面积约 88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配合台糖公司的「赤崁顶农场」计划，进行综合性规划。

2.举办教育训练，促进农业技术交流及经验传承。

（三）道路及排水：

1.复建与拓宽既有道路。

2.依高度不同，采取不同的断面方式设计挡土墙。

3.拓宽改建中成桥及眉原桥。

4.加强道路安全照明。

（四）公共设施：

1.于 1 邻规划一小凉亭及停车位。

2.在史港溪支流中成及眉原桥间设置河滨公园。

3.疏浚及绿美化史港溪支流河道。

4.于 1、13、14 邻联络道路加设路灯。

（五）自然生态环境：

1.房舍周遭尽量多植花草，使小区人为建设与自然环境能相互融合。

2.河畔公园利用水泥、绿草等，形成绿廊系统，作为野生动物的活动道路。

3.河畔公园采用照度较低的灯具。

4.田野中设立小型动物观察区。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255,000
产	业		7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7,330,000
公	共	设	施
			7,15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700,000
合	计		54,135,000

埔里镇牛眠里（9、10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牛眠里位于埔里镇区北侧，投 78 县道旁，忠孝國小北侧。规划范围北达地藏院、药师院、牛耳石雕公园，南到忠孝國小，西至牛眠山，东至守城，规划面积约 12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实现精致农业，提高农产附加价值。
2. 推展有机耕作方式。
3. 道路绿美化。
4. 推动民宿。
5. 推展石雕艺术。
6. 规划观光果园暨园艺休闲区。
7. 设置产业走廊教学园区。
8. 设置小区多功能活动教育馆。

（三）道路及排水：

1. 于投 78 县道北侧野溪旁另设替代道路，改善联外交通。
2. 配合道路系统重建，复建排水沟。
3. 配合道路系统重建，进行野溪整治与主要排水系统改善，并设置拦砂坝。

（四）公共设施：

1. 规划多功能活动教育馆。
2. 设置休闲公园。
3. 设置停车场、路灯、简易自来水管线、地标、凉亭。
4. 绿美化沟边路。

（五）自然生态环境：

1. 小区外围的自然生态环境，以保育、保存为主，而小区内的建筑物与公共设施，则顺应自然。
2. 水土保持与构造物以自然工法为原则。
3. 推动家户栽植。
4. 利用诱蝶、诱鸟植物，作好自然环境复育。
5. 植生树种尽量选择本地种，以降低外来植物对环境的冲击。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4,002,800
产	业		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69,339,000
公	共	设	施
			52,294,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4,000,000
合	计		140,135,800

埔里镇桃米里（1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桃米里位于埔里镇的西南方，台 21 线及桃米溪贯穿其中，为埔里镇区经由台 21 线通往鱼池、日月潭、九族文化村等游乐区的重要门户，规划面积约 42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本规划区原有房舍以连栋式住宅占大多数，土地多已分割且面积不大，可规划空间不多，但仍可于配置及立面造型上寻求统一性及协调性，并创造完善的生活空间机能。
- (二) 产业：
1. 规划设置特产中心，将五花八门的农产品予以集中经营管理，建立地方特色。
 2. 整体开发暨提升区内高经济作物，带动产业的发展。
- (三) 道路及排水：
1. 区内道路除应满足基本需求外，更要能适应将来发展的需要。
 2. 将区域内的桃米溪整治计划扩大为亲水公园计划，沿岸设置散步、休闲步道，并以木桥、简易吊桥连系两岸，周围配置有烤肉区、儿童游乐区、溜冰场、公厕及停车场等公共设施，形成一完整的休闲机能。
- (四) 公共设施：为提高规划区内观光休闲机能，并配合桃米溪整治计划：
1. 于桃米溪沿岸规划亲水公园，设置吊桥、垂钓区，人行道、戏水区等，并栽植绿美化。
 2. 配合河床跌水工，建立戏水区。
 3. 河床上河堤旁以当地石材为铺面，于河床上的铺设亲水步道。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自然生态环境以保育为主，开发为辅；于开发公共设施及桃米溪亲水公园时，应着重自然、天然材料的应用，避免过多的人为产物破坏自然生态环境。
 2. 树种以当地原有植物为主，并以可供鸟类、昆虫休憩的植栽为优先，如铁板树、揽人树、五叶松等，使公园成为一动植物观察区。
 3. 河床及堤岸护坡以当地天然石材为主，避免过多的人造硬件设施，破坏原有的自然美。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918,000
产	业	2,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0,500,000
公 共 设 施		24,37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750,000
合 计		67,038,000

埔里镇珠格里（1、2、5~9、11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珠格里位于埔里镇西南方，距离市区约 2.5 公里，处于埔里盆地南山麓，海拔介于 460~470 公尺之间，南与鱼池乡相邻，紧邻水头里、溪南里及桃米里。规划范围包括珠格里 1、2、5~9 及 11 邻，规划面积约 10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 1.改善产业经营型态。
- 2.注重农业特殊性及附加价值。
- 3.提高农业生产的技术性。
- 4.配合「花都」政策，塑造地区形象。

（三）道路及排水：

- 1.修缮道路。
- 2.推动道路美化营造计划，于道路与农田旁栽种不同植物，并以 4~5 月开花的植栽为主，可与茭白笋生产盛况相呼应，呈现乡村农业景色。
- 3.设置污水处理厂。
- 4.设置蓄水池、自来水管。

（四）公共设施：

- 1.塑造门户意象。
- 2.进行溪流整治，并配合溪边开放空间，规划亲水公园。
- 3.于隆生桥附近，配合八角亭的重建，设置观景亭、座椅与观赏平台等。
- 4.将宣平宫塑造为珠格里的精神场所与老人的休憩中心。
- 5.于珠生路两旁规划景观步道。
- 6.于双冬圳及单冬圳规划河滨休闲步道。
- 7.兴建产业文化馆。
- 8.修建原有里民中心，并重塑珠龙宫庙埕空间。

（五）自然生态环境：

- 1.兴建滞洪池。
- 2.沿往鱼池乡的产业道路，设一观景平台。
- 3.设置自然湖泊。
- 4.于象鼻山成立九二一地震纪念处。
- 5.象鼻山以水土保持与永续观点为前提，将槟榔移除，并栽种林木，为动物保留更原始、自由的生存空间。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4,40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54,400,000
公 共 设 施		32,400,000

自然生态环境	26,000,000
合计	127,200,000



埔里镇福兴里（10、11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福兴里位于埔里镇北侧，与广成、史港、牛眠三里相邻，由于北面及东面多山，故聚落多分布于西南侧地势较平坦处，对外交通以西南侧的福兴路（投 76 县道）为主干，两端向外连接西安路（台 21 线）。规划范围包括 10、11 邻，规划面积约 7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带动产业应软、硬件兼行：

1. 软件方面应速成立组织，形成共识。

2. 硬件方面则设置埔里镇第一处香蕉集货场。

（三）道路及排水：

1. 排水以整治为主。

2. 于 10 邻部分，重建及拓宽环邻道路。

3. 于 11 邻部分，调整道路系统，较窄的改为单向通行车道，较宽的路段配合两侧房舍的退缩，形成绿意盎然的开放中庭空间，提高居民居住的质量。

（四）公共设施：

1. 于 10 邻部分，设置 200 m² 的避车道及公园凉亭。

2. 于 11 邻部份，设置 610 m² 的篮球场及儿童游乐场。

（五）自然生态环境：

1. 房舍所用的色彩不宜太过艳丽，才不致于破坏自然生态景观。

2. 在敷地配置上应多种植花草，少做硬铺面。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0,763,320
产	业		6,600,000
道	路 及 排		15,499,000
公	共 设 施		11,62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0
合	计		44,482,320

水里乡新山村（1、6、7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新山村位于水里乡东南方，北与水里乡顶坎村相邻，东与信义乡交界，西隔浊水溪与兴隆村相接，南接郡坑村。规划范围包括新山村1、6、7邻，规划面积约60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发展休闲民宿与精致农业。

（三）道路及排水：

1.配合当地现有的道路动线，将步道动线与车行动线加以结合，形成循环道路系统，以串联各公共设施与景点。

2.配合道路系统与公共设施，于外围地区设置排水沟。

（四）公共设施：

1.原有景点予以环境绿美化外，增设凉亭及景观设施。

2.结合既有的土地公庙与平坑原始溪谷风景，作为进入新山村的第一个景点，并设置厕所、公车站牌与服务中心。

3.以陈有兰溪为背景，结合当地既有的百姓公庙提供停车服务。

4.将新山国小的校门口处的大石头规划为新山村的精神象征。

5.于南平坑河谷进行护坡造景。

6.将福德祠规划成眺景区。

（五）自然生态环境：

1.平坑（寿山野溪）出口整治。

2.南平坑（乌石野溪）山谷两侧整治。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443,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3,750,000
公	共 设 施	41,7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6,500,000
合	计	63,393,000

水里乡民和村（1~3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民和村位于水里乡东方，北与鱼池乡相邻，东南方隔着浊水溪与信义乡交界，对外道路以台 16 线为主，向东可连接信义乡潭南村及地利村。规划范围包括民和村 1~3 邻，规划面积约 10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民和村的产业发展，依序为休闲民宿、精致农业体验及新兴产业。
- (三) 道路及排水：
1. 将产业道路，拓宽成 3.5~5 米宽左右。
 2. 兴建环村自行车道。
 3. 于北面兴建登山步道，于南面兴建亲水步道。
- (四) 公共设施：
1. 原有景点予以环境绿美化外，增设凉亭及景观设施。
 2. 规划设置民和农产品展售中心
 3. 于国小路入口处、民和步道、忠信巷入口处、自然生态区设置停车场设施。
 4. 设置艺术凉亭。
 5. 将风良宫入口道路、民和步道空间节点广场、民和步道休憩广场树种绿化。
 6. 规划设置休闲民宿中心设施。
- (五) 自然环境生态：
1. 南面的浊水溪谷发展成亲水活动区。
 2. 北面的自然山林增建登山步道。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150,000
产	业		10,35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3,200,000
公	共 设 施		31,25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5,000,000
合	计		64,950,000

水里乡郡坑村（1、2、3、5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郡坑村位于水里乡南端，西临陈有兰溪与兴隆村相接，东与信义乡为界，南接上安村，北临新山村。规划范围包括郡坑村第 1、2、3 及 5 邻，规划面积约 11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创造有特色的「郡坑厝」。

（二）产业：

- 1.检讨目前产业所遇到的困境，提升现有产业竞争力。
- 2.宣传农业旅游与讯息。
- 2.将产业与观光结合，配合发展民宿，增加农民收入。

（三）道路及排水、景观绿美化：

- 1.短期计划为尽快修复因地震受损的路面，恢复交通顺畅。
- 2.中期计划为拓宽部分产业道路，使交通更便利，以吸引观光客。
- 3.长期计划为开辟景观步道，使全区路线完整，增加观光人潮。
- 4.于新中横进入郡坑的天山梅乡设置入口意象区。
- 5.将台 21 线新中横两边挡土墙边坡绿美化，并进行市街立面招牌改善。
- 6.将道路植栽成为景观道路。

（四）公共设施：

- 1.配合小区重建，补充不足的公共设施，如排水沟、停车场、电信、电力及自来水。
- 2.配合产业及发展观光，设置停车场、休憩凉亭、服务设施。
- 3.规划设置配合生态保育及人文景观的公共设施。

（五）自然生态规划：

- 1.重新整治清水沟溪，并设立复育区，使其恢复往日风貌，并灌输当地居民生态保育的重要性。
- 2.于樟树林规划设置凉亭、步道，使游客体验山林野趣。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983,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29,533,000
公	共 设 施		17,286,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7,300,000
合	计		56,102,000

集集镇隘寮里（4~7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隘寮里位于集集镇行政区的西侧，北接绿色隧道，南接新台 16 线与浊水溪相对。规划范围包括隘寮里 4~7 邻，规划面积约 4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以兴建三合院作为主要构想。

（二）产业：

1. 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游憩，利用休耕、草生地种植四季可采收的果树，以自产自销方式发展地方产业，同时配合文化活动，以利整体产业发展。

2. 于临新台 16 线侧设置观光果园，提供游客体验农村生活并享受采果乐趣。

（三）道路及排水：开辟及拓宽八米道路、六米道路、四米巷道与排水沟。

（四）公共设施：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游憩，设置停车场、观景台、凉亭、公厕、景观桥梁、路灯等公共设施。

（五）自然生态环境：

1. 为维护坡地的水土保持，编列水土保持维护经费。

2. 整治聚落内主要溪沟。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0,750,000
产 业	1,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6,996,000
公 共 设 施	14,07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200,000
合 计	44,016,000

集集镇广明里（3、6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广明里位于集集镇东北方，北隔集集大山与中寮乡为邻，南接集集镇都市计划中心区。规划范围东自集集大山麓，西至竹笋检收站，南自香蕉市场，北至广明宫，规划面积约 2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 1.发展休闲农业及观光游憩。
- 2.包装设计，吸引集集市中心观光客进入消费。
- 3.发展民宿、推广露营。
- 4.复苏香蕉市场与竹笋检收站，销售农特产品。

（三）道路及排水：

- 1.全部路网规划成 6 米柏油道路。
- 2.规划 2 米自行车道及 1 米河滨人行步道。
- 3.配合游客服务中心，设计广场前道路。
- 4.于香蕉市场前，设置小区公共停车场。
- 5.将戏台拆除，并拓宽庙前广场，提供停车空间。
- 6.建立全区排水系统。

（四）公共设施：

- 1.兴建游客服务中心及露营区管理中心。
- 2.兴建入口牌楼。
- 3.土地公庙环境美化。
- 4.建立全区污水处理设备。

（五）自然生态环境：

- 1.整治清水溪，提供亲水游憩空间。
- 2.小区入口（公墓）景观美化。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3,700,000
产	业		4,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1,140,000
公	共	设	施
			11,24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3,900,000
合	计		53,980,000

集集镇林尾里（12~15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集集镇林尾里位于新台 16 线由南投县名间乡进入集集镇隧道口桥下的东北侧。规划范围包括林尾里 12~15 邻，规划面积约 63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以兴建三合院作为主要构想。

（二）产业：

1. 配合发展休闲观光游憩，利用观光农园的经营，以自产自销方式发展地方产业。

2. 于临新台 16 线侧设置一观光果园，提供游客体验农村生活并享受采果乐趣。

（三）道路及排水：新辟及拓宽 8 米道路、6 米道路、4 米巷道与排水沟。

（四）公共设施：设置停车场、集货场、厕所、凉亭等公共设施。

（五）自然生态环境：为维护坡地的水土保持，编列水土保持维护经费。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7,100,000
产	业		1,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2,766,000
公	共 设 施		19,9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400,000
合	计		41,660,000

鹿谷乡清水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清水村位于鹿谷乡东北侧，临投 58 县道，位处瑞田村与秀峰村之间。规划范围包括清水村 2~4、7、8 邻，规划面积约 10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提升农业附加价值。
2. 发展具观光潜力的土地。

(三) 道路及排水：

1. 建立休闲观光动线。
2. 拓宽主要道路。

(四) 公共设施：

1. 将灯杆、电信交换机、台电变电箱、高架水塔、警察局与村民活动中心等公共设施规划为公共艺术。
2. 改善原有粗糙的公共设施。
3. 对环境色彩加以分析与选择。

(五) 自然生态环境及景观：

1. 维系及加强自然环境保育。
2. 强化农村景观元素。
3. 选择本土树种。
4. 选择开花及花香植物。
5. 选择诱鸟及诱蝶植物。
6. 运用绿覆植物。
7. 鼓励村花、植物的种植。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0
产	业	26,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2,750,000
公 共 设 施		5,925,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6,040,000
合 计		80,915,000

鹿谷乡瑞田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瑞田村位于鹿谷乡北端，分布于清水沟溪流入浊水溪的冲积平原上，北边临浊水溪，与集集镇相接，西边沿着清水沟溪与清水村为界，东南侧紧临台大实验林区。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规划一个以生态观光为导向的土地利用计划。
2. 积极发展体验式休闲观光农业。
3. 维持及奖励对农村发展观光及环境质量有所帮助的产业。
4. 发展农民直销的经营方式。
5. 农民共同参与景观维护及小区服务行业，除可增加感情交流，还可增加收入。

(三) 道路及排水：

1. 建立畅通便利的大众运输网络系统，方便村民来往农村与都市，缩短农村与都市间的距离，促进村民安心留在农村、吸引游客来此度假休憩。
2. 去除街道空间及私人土地上的硬铺面，并运用当地天然材质彻底绿美化。
3. 排水沟以砌卵石、石块堆垒等方式来施作，再配置水边植物，加强自然生态环境意象。

(四) 公共设施：

1. 设置日常所需的基本设施，如饮食店、车站、长途电话亭、报摊、电影院、运动场、学校、银行、邮局、图书馆、诊所等。
2. 各个邻里推选出一处最具特色的场所，供村民集会，并引导游客循点前进，达到游览全村「走透透」，促进观光事业发展。
3. 朝向休闲观光转型利用。
4. 建立农村指针系统。
5. 桥梁所选用的材料、色彩与工法，应巧妙融入农村环境，成为别具特色的农村一景。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维护并强化农村与自然环境的关係，不打扰及破坏其中的动植物生态系统。
2. 溪流、农田、绿地以接近自然的方式美化，将暗沟开挖成明沟，河岸两边予以多样性的规划、河岸边绿地规划自然材质设施，尽量减少人为的使用。
3. 种植当地的原生植栽及树种。
4. 改善昆虫生存环境，鼓励设置农民庭园、采用多缝的自然干砌石墙，并禁止砍伐老树。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0,450,000
产	业	1,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62,786,000
公 共 设 施		55,948,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8,070,000
合	计	248,254,000

竹山镇坪顶里（2~10邻）、桂林里（12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坪顶里位于竹山镇的西南，清水溪与加走寮溪交会处的东北角，由竹山镇中心往南，沿 149 县道至瑞兴桥前，左转坪顶路上即可进入坪顶里小区；桂林里 12 邻则位于竹山镇中心旁，由大智路转中正巷行驶约五百公尺即可到达，小区集中于兴天宫后侧。坪顶里的规划面积约 41 公顷，桂林里的规划面积约 8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建立小区品牌。
2. 整合区内观光资源，建立本区的观光地位。
3. 将产业与生活相互结合，藉农村的自然田园景观资源，推广休闲农业，以引导相关产业升级。
4. 统一改善沿街茶厂招牌，创造地区特色。

（三）道路及排水：

1. 依照道路现况与地形，将区内道路拓宽，并改善排水沟等相关设施。
2. 配合道路与排水系统共同改善，设置人行座椅、路灯、垃圾桶、邮筒、公共电话、反射镜、标示牌、路面标示等。
3. 居民共同参与道路管理。
4. 排水系统与道路系统共行，道路系统依功能分成主要干道、次要干道、防灾道路三级。

（四）公共设施：

1. 于活动中心增建二层作为老人会馆，并改善广场，供小区居民活动集会。
2. 于国有土地设置坪顶茶叶推广中心。
3. 改善小区入口与土地公庙景观。
4. 以兴天宫广场为中心，结合中正小区活动中心，作为里民主要活动聚会场所。
5. 兴天宫广场予以植栽，后侧则规划为儿童游憩区，并设置户外公共厕所。
6. 将大智路连接中正巷进入桂林小区的入口牌坊，改为具地方特色的意象型式，

（五）自然生态环境：加强管制农药的使用与增设家庭污水处理设施，共同维护自然生态环境。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3,376,000
产	业		4,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2,651,000
公	共	设	施
			18,06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78,087,000

竹山镇瑞竹里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瑞竹里位于竹山镇的西南方，四面皆为山脉所环绕，隔清水溪、加走寮溪的低台地与斗六平原为邻，地势呈东北略高，向西北倾斜的走向。规划范围包括劳水坑部落与林顶部落，规划面积约 71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为了振兴瑞竹地区产业、观光、文化三位一体的生机，利用瑞竹地区三个具有发展潜力的规划点「小区合作社与里办公室外围」、「小区活动中心到瑞德岩外围」、「林顶部落北端」，分别提出「竹产中心」、「竹产市场」与「竹类标本园」的规划，并运用连续性的林荫步道和休闲产业信道网络将它们连成一体。
- (三) 道路及排水：
1. 整修 149 县道。
 2. 开辟 20 米外环道。
 3. 重新规划小区巷道交通系统、产业道路及休憩通道。
 4. 重新规划加走寮溪河滨林荫堤道。
 5. 重新规划主要道路与小区巷道的排水系统。
- (四) 公共设施：
1. 整体规划 149 县道沿线小型开放空间。
 2. 整体规划加走寮溪河岸亲水公园。
 3. 规划地下共同管沟及设备系统。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规划污水处理系统与生态池。
 2. 规划河滨生态亲水公园。
 3. 规划小区植物生态公园。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7,268,100
产	业		39,62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53,840,000
公	共	设	施
			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110,728,100

名间乡仁和村（1~5、8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名间乡仁和村位于南投市南方，由南投市取道台3线，转接投25县道即可到达。规划范围包括仁和村1~5、8邻，西自投25县道起，沿番仔寮溪两侧，东至坑内二号桥以东。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辅导发展休闲产业。
2. 保存震灾地变景观，设置断层线与地面隆起高度标示设施、震灾解说牌等。
3. 设置大樟木区景观设施，包括观景凉亭、木栈道、导览解说牌等。
4. 保存与维护文化空间，包括三合院结构补强、外貌的整修再造等。
5. 保存与取用番仔寮溪水，包括设置截水拦砂坝、抽水系统、水池、解说牌等。
6. 设置青果集货场。

（三）道路及排水：

1. 现有道路及排水功能的维护。
2. 道路的增设。
3. 道路景观风貌再造。

（四）公共设施：

1. 充实公共设施，包括集会所增加地方戏台、停车场、户外坐椅等，新建凉亭、公厕、解说牌等。
2. 公共设施景观风貌再造，包括集会所外一楼外墙面依据新建「仁和厝」的建材予以重新装修，设置景观公共艺术室外雕塑等。
3. 居家环境的美化、文化化。

（五）自然环境生态：

1. 自然景观区设施采用透水性材料。
2. 设置解说牌、导览指示牌。
3. 在坑内桥前后道路旁种植樟树，形成「绿色隧道」。
4. 设置拦砂坝将溪流水拦截成塘。
5. 将道路交叉口柏油路面改为透水性材料。
6. 编列预算提供能配合的居民作庭园、地面与房屋生态化改善。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7,280,000	
产	业	2,3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1,330,000	
公	共 设 施	13,222,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920,000	
合	计	38,052,000	

名间乡万丹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万丹村位于名间乡东北角，由五个聚落结构而成，其中以「万丹本部落」为全村中心，其余四聚落分散于万丹村各处，偏南方有雾霜小区，偏东则为东势坑聚落、山脚下聚落，偏北方为庄仔厝聚落，西与新街村以坑内溪为界，南接东湖村，北临南投市千秋里，东以集集山脉与中寮乡仙永村为邻，规划面积约 112.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 1.调整生产结构，发展高附加价值、具市场潜力的产品，以及在运销或消费习性方面具有优势的本土产品；至于生产力偏低或对生态环境有不良影响的产品，则予以减产。
- 2.整合农业科技、经营管理与运销技术，改善农业生产环境及产销体系，并结合企业经营理念，透过农民组织与农企业的力量，加速产销的效率化，降低产销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
- 3.维护农业生产的合理收益，同时发挥农业调和生态的功能，减低农业生产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冲击，使农业在生产、生活、生态三方面均能兼顾，以维持永续经营与发展。
- 4.辅导农民自组产销班，建立产品品牌与形象，亦可朝自产自销方向发展，减少中盘商从中垄断，提高农民利润。
- 5.万丹村重要农业产品为浊水米、香蕉、龙眼，应发展作为地方农作特产，甚可建立品牌，配合既有农会产销系统，缩减产销关卡，利润回归农民，提高价格。

(三) 道路及排水：

- 1.依不同功能的道路予以设置配合设施，对不同宽度的道路应予以不同的基本构成因素规范，以符合其使用机能的需求。
- 2.有效利用行经聚落内部的灌溉排水道（同源圳），作为居民的休闲空间；另外，6 米以上道路亦应于两旁建设排水沟，以有系统的方式建立聚落雨水、污水排水道。

(四) 公共设施：

- 1.整修、重建万丹活动中心、祭祀公业水池、顺天宫庙埕与雾霜活动中心。
- 2.整体设计各聚落入口意象。
- 3.顺天宫庙埕空间多目标使用。
- 4.整体规划万丹活动中心及后方水池，有效配合行经万丹本部落的灌溉排水道。
- 5.万丹宫小区公园化，并配合设置山脚下小区内步道系统。
- 6.整体规划雾霜小区活动中心宫及戏台。
- 7.庄仔厝聚落共享停车场，配合灌溉排水道设计成一兼具休闲功能的迷你公园。
- 8.庄仔厝聚落设置公共休闲亭及公厕。

(五) 自然生态环境：本区除计划进行产业道路重建外，山壁崩塌处远离聚落，且无土石流现象，应采取「自然复育法」，以时间与自然生态的法则，回复地震前的原貌。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7,900,800
产	业	1,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9,109,650
公 共 设 施		15,235,000

自然生态环境	0
合计	33,445,450



南投市千秋里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南投市千秋里位于南投市东南侧，东接中寮乡，西南临名间乡，北与南投市振兴里相邻，西临南投市嘉兴里。规划范围包括公埔（2邻）、乌溜肚（7邻）等11个邻，规划面积约212.8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配合产业的活化及农村小区重建，带动千秋里的观光发展：
1. 配合现况规划果园教学示范区。
 2. 配合现况发展田园风光参观区，并规划产业步道。
 3. 配合稻田收成季节发展成焗窑区，由居民提供相关设备及用品，带动千秋的经济发展。
 4. 成立教学农场专用区。
 5. 配合居民养鸟的喜好，规划鸟园预定地。
- (三) 道路及排水：
1. 整治2邻往千秋国小的步道系统及挡土护坡，加设栏杆并修整护坡。
 2. 千秋国小前面的道路配合千秋国小设计高程及现有里民房舍地址作修正，以减少高度落差，并将道路延伸，使小朋友不再经过公墓即可到达学校。
 3. 配合景观及教学农场专用区计划，于平林溪及番子寮溪规划河堤休闲步道。
 4. 万丹排水沟进行整治及景观计划。
- (四) 公共设施：千秋国小重建、公墓公园化，且设置停车场、观景台、凉亭、公厕、路灯等公共设施。
- (五) 自然生态环境：配合千秋里的产业特色，于千秋桥入口西侧规划教学农场专用区，设置停车休闲空间、鸟园、休闲农园。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4,648,000
产	业		2,640,000
道	路	及	13,493,000
公	共	设	38,290,000
自	然	生	5,200,000
合	计		64,371,000

南投市东山里（1、9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东山里位于南投市东北方，属于南投市非都市计划范围，北临草屯镇、西边与内兴里为邻，东、南侧沿着军功寮溪和中寮乡相邻，规划面积约 2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 1.调整农业生产，于果树及林木树下推广种植耐阴性药用植物，并利用药用植物，推广健康饮食餐，以增加产业多样性，吸引游客前来游憩及品尝健康餐饮。
- 2.将生产与休闲产业结合，提供南投市邻近地区居民一日游及半日游。

（三）道路及排水：

- 1.拓宽或新建联外与区内道路。
- 2.整修或新建道路排水沟。
- 3.采两段式，规划污水处理排放系统，将家庭废水汇集至污水处理场统一处理后，再排放至军功寮溪。

（四）公共设施：

- 1.于军功寮溪亲水区处设置停车场。
- 2.于区内道路、环河道路、小区内树丛、广场等处设置路灯及庭园灯。
- 3.电线架设地下化，并将电话、电源线路、供水及排水管线作连结设计。
- 4.污水处理场设置一小变电站。
- 5.较偏僻地区的供电设备，应设自动开关。
- 6.设置公共厕所及更衣室。
- 7.于原有果园及槟榔树林中，设置露营区。
- 8.于牛角坑桥附近风景优美处，设置观景凉亭，并规划人行石板步道，且于步道两侧设置各种不同野餐桌椅。
- 9.于军功溪深水潭边设置钓鱼平台，提供游客溪钓使用。
- 10.于军功寮溪流平缓处，设置亲水活动平台。
- 11.重建挡土墙，以维护邻近住宅安全。
- 12.设置露营区管理中心，销售本区农民生产的农特产品。
- 13.于军功寮溪水潭，设置小型拦水坝，以创造河川内生物的栖息处。
- 14.对于濒临绝种的鱼类，进行复育放养。
- 15.整修吊桥，并以线状灯饰营造夜间景观。

（五）自然生态环境：将受震灾破坏的环境复旧，并于设置硬件设施时，考虑植栽美化，以推动小区环境绿美化。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328,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17,428,600
公	共	设	施
			42,264,200

自然生态环境	3,154,000
合计	68,174,800



南投市军功里（4~6、15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军功里位于中兴路（台三甲省道）以东，至蜈蚣仑丘陵地，隔猫罗溪与南投市都市计划区为邻。规划范围包括住宅损毁受害严重的 4~6、15 等四邻，规划面积约 92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但应先做好土质改良。
- （二）产业：南投酒厂为全省唯一的水果酒厂观光点，结合附近资源如碧山岩、中兴新村、草屯台湾手工业研究所、三级古迹蓝田书院等，有发展休闲、观光的潜力。
- （三）道路及排水：
1. 军功路 140 巷内建筑物重建时，退缩出至少 6 米宽度。
 2. 15 邻东山路 331 号至 345 号现有道路重建时，退缩出至少 6 米宽度，并增加排水系统。
 3. 新开辟现有道路至东山路间的联络道。
 4. 现有道路至平林溪堤防道路间可设置 6 米宽联络道。
 5. 现有道路往山上延伸为登山步道。
 6. 于军功里东侧包尾山山沟渠流规划设置沉砂池，并新建大排水渠道。
- （四）公共设施：
1. 水电管线地下化。
 2. 整修三角公园。
 3. 排水支线水岸绿化。
 4. 改善福顺宫庙埕广场铺面与景观植栽。
 5. 修复伯爵山庄与福住新城挡土墙。
 6. 配合水岸绿化，江南龙一号桥的造型予以美绿化，并增设人行步道。
- （五）自然生态环境：以水岸整治作为大前提，建立良好小区共同体的观念。其次，山坡地保育区的开发须审慎为之，除了需遵循山坡地保育条例的规范外，以农舍名义兴建住宅时，建管单位需从严审查。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0,980,000
产	业	15,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55,750,000
公	共 设 施	31,0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0,000,000
合	计	132,730,000

南投市福兴里（9~11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福兴里位于八卦山系东侧，猫罗溪西侧，平林桥一带，旧地名为「崩崁」，南边附近有南岗工业区，北边有历史名寺「碧山岩寺」，主要联外交通有彰南路（省道）、台3县及中投公路，离中兴新村仅5~10分钟车程。规划范围集中在彰南路三段碧和桥与碧安桥间的聚落。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 1.鼓励产业文化融入休闲农业观光计划。
- 2.辅导发展有机农业。
- 3.增加现代化的公共开放空间，提供较完善的公共设施。
- 4.营造各类地方文化展演活动。

（三）道路与排水：

- 1.运用现有邻里巷道入口做起点，发展几个具有区域特色的囊底路系统，并以埕或小广场作为端景与回转空间，兼具防火防灾功能。
- 2.运用本聚落多处的曲巷，综合采用阶梯或斜坡方式串联各户。
- 3.于主要干道采用人车分道，创造安全舒适的儿童通学步道。
- 4.利用产业道路串联未来各产业观光据点，并规划连续性的生产与观光路径。

（四）公共设施：为迎合长远的发展，全面提供适当的生活休闲与环境教育设施，包括公园绿地、小区排水、公共街道家具与停车空间。

（五）自然生态环境：

- 1.将现存较具自然林相的山坡地区，划设为生态保育区，并作好环境督导工作。
- 2.将猫罗溪及两岸河滨地带，划设为鸟类及鱼类生态保育区。
- 3.对使用不当且生态已被破坏的山坡地土地，尽速拟定且执行生态复育计划。
- 4.适当保存921地震遗址作为活教材。
- 5.开阔眺望空间，以观赏远方九九峰的地质景观。
- 6.配合适当的自然人文资源据点，规划完善的导览解说系统。
- 7.善用地方人才资源。

（六）历史文化资产保存（发展）计划：

- 1.推动历史建筑调查纪录。
- 2.协助、抢救珍贵的历史文物，以凝聚居民共同的历史纪录。
- 3.完成聚落发展历史。

（七）水土保持计划：

- 1.应严格督导聚落上方的南峰高尔夫球场，加强水土保持工作，以避免再度对聚落居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严重伤害。
- 2.聚落北方的砂石场已开采多年，破坏原八卦山生态，对水土保持工作执行不确实，影响猫罗溪的生态与水文，应要求立即改善。
- 3.北方山沟旁遭滥挖土方，严重破坏山林与溪水生态，改变自然水文，影响居民的取用水源，同时造成不良视觉的景观。
- 4.聚落南边山脚下因921地震造成土石塌方，未来能有潜在危机，宜尽速加强水土保持工作。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3755,600
产	业		24,015,000
道	路	及	排
公	共	设	施
自	然	生	态
合	计		107,690,600



中寮乡永福村挞仔湾乡村区暨永康国小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寮乡永福村挞仔湾乡村区暨永康国小聚落分布于永平路与平林溪间，规划面积约 6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 1.配合永福村 160 公顷休闲农业区规划，相关道路、公共设施及休闲农业设施应早日付诸实施，以提高农民收入。
- 2.发展龙眼生产专业区，提供观光果园功能，并设立龙眼集散中心，推展加工。
- 3.利用玄武宫、仙峰寺、仙峰日月洞等游憩景点，发展观光休闲事业。
- 4.推广精致青果加工产品及良质高级茶叶。
- 5.以生鲜高质量农产品与进口品相抗衡，并建立品牌形成地区特产。

(三) 道路及排水：

- 1.永平路车辆流量大，宜设置人行专用道，解决永康国小附近道路狭窄的问题。
- 2.将现有堤防道路延伸，建立一外环系统，以疏通往集集与中寮方面的车流。
- 3.于仙峰巷与永平路另设外环路，形成一环状系统，解决交通瓶颈。
- 3.于仙峰巷往永康国小右侧面驳坎上方，设置休闲行人及学童步道。
- 4.加强排水系统，增设排水干管。

(四) 公共设施：

- 1.提供每户门前造景与植栽，以美化生活环境。
- 2.玄武宫前广场配合活动中心、卫生室予以整体规划，提供休闲、停车、大型活动空间，且成为南投市与中寮间的中点休息站。
- 3.小区道路美化，配合设置路灯、电话亭、排水沟等设施，以美化环境。
- 4.配合永玄宫及休闲农业区发展，于永平路与福长桥三角地带，规划亲水公园景点，成为观光休闲活动的一环。
- 5.于永康国小后门仙峰桥边溪岸水流平缓处，规划亲水活动区或鱼虾保护区。
- 6.设立永福村入口标志。

(五) 自然生态环境：

- 1.做好水土保持工作，保护表土免被冲刷，提升土地生产力，且避免土粒悬浮水中，影响鱼虾、藻类与微生物的生存。
- 2.鼓励居民多种植乔木，涵养水源，提供野生动物生存环境。
- 3.开垦木林或竹林时，宜降低破坏原有生态。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1,716,000
产	业		10,8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9,500,000
公	共 设 施		24,92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200,000
合	计		78,136,000

中寮乡中寮村风柜岭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风柜岭聚落位于中寮村西侧。规划范围西自 139 县道与捩仔湾聚落相隔的小独立山头起，沿县道两侧北至平林溪南岸及西岸，南至观音山山坡棱线以北，东至平林溪与中寮，规划面积约 4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利用青果冷藏所原址，增建小区活动中心、集散及附属功能的房舍，进而发展成为本区的综合性中心。
- (三) 道路及排水：
1. 旧路出口与转弯处，增加回转空间。
 2. 既有产业道路规划为登山步道系统，且于山顶处设置休闲平台。
 3. 于青果冷藏所后侧山头，规划登山步道。
- (四) 公共设施：
1. 于三合院入口植栽、铺面、设置座椅，以塑造更开放的空间。
 2. 小区道路美化，并配合设置路灯、电话亭、排水沟等设施，以美化环境。
 3. 设立中寮村风柜岭聚落入口标志。
 4. 设置小区活动中心。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做好水土保持工作，保护肥沃表土免被冲刷，提升土地生产力，且避免土粒悬浮水中，影响鱼虾、藻类与微生物的生存。
 2. 鼓励居民多种植乔木，涵养水源，提供野生动物生存环境。
 3. 开垦木林或竹林时，宜降低破坏原有生态。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892,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30,700,000
公	共 设 施		2,0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0
合	计		38,592,000

中寮乡永平村过溪城乡村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过溪城乡村区位于中寮乡公所所在地的乡亲寮东北方约 3.5 公里处的永平溪北岸，南侧隔着永平溪与中寮八仙小区相对，故名过溪城。规划范围包括永平溪以北，山陵线以南，规划面积约 4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配合永平路沿线休闲农业区的规划，提供旅游信息。
2. 发展水果生产专业区，提供观光果园功能。
3. 过溪城的水果橙子、香蕉、橘子均很有名，可设立产销中心，增加地方收入。
4. 推广精致青果加工产品及良质高级茶叶作为本村特产。

(三) 道路及排水：

1. 拓宽进入过溪城的道路。
2. 于 1、2 邻入口，土地公庙三叉路口处，设置邻里入口告示牌，缓冲叉路口的压迫感。
- 3.1、2 邻主要联外通路狭窄，可将水沟加盖，铺设铺面供人行步道使用，并配合住户入口退缩，予以植栽美化。
- 4.2 邻临接河岸道路，予以整治并路面，并设置观景台。
- 5.3 邻临新城巷道路，规划亲水性步道系统。
6. 加强排水系统，增设排水干管。

(四) 公共设施：

1. 提供每户门前造景、植栽、美化生活环境。
2. 于 4 邻入口、土地公庙三叉路口处，设置区招牌，加强路口绿化、水沟加盖与路边护坡。
3. 道路装设路灯、全村植路树（如樱花、梅花、小野樱），三合院庭院植栽、铺面、做造型，以提升生活质量。
4. 住户与住户间可以人行步道交流，路旁植栽，以增加亲切感。
5. 设置简易自来水设施。
6. 设立永平村入口标志。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做好水土保持之工作，保护肥沃表土免被冲刷，提升土地生产力，且避免土粒悬浮水中，影响鱼虾、藻类与微生物的生存。
2. 鼓励居民多种植乔木，涵养水源，提供野生动物生存环境。
3. 开垦木林或竹林时，宜降低破坏原有生态。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664,000
产	业		15,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2,800,000
公	共	设	施
			12,0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5,000,000
合	计		60,464,000

中寮乡崁顶村崁仔顶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崁仔顶聚落位于中寮乡崁顶村，规划面积约 8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结合农产品生产、加工、展示与销售流程，发展蔬果观光产业及共同运销制度。
2. 利用自然及人文地景特殊风貌，结合地方产业，发展休闲式农村观光产业。
3. 促请农政单位推广精致青果产品与非进口类水果的培育开发，并加强产销班的功能。

(三) 道路及排水：

1. 永平路设置慢车道与人行道。
2. 次要道路汇入主要道路坡度较陡处，应提供路口开放空间，并设置小区告示系统。
3. 结合现有巷道与居民工作路径，规划为小区步道系统。
4. 活动中心拆除后退缩，并配合水池边土地所有者，使活动中心与水池间既有弯曲道路变直。

(四) 公共设施：

1. 结合住宅入口庭院与步道，予以植栽与造型，以塑造邻里交流节点。
2. 活动中心与旁边水池间，可设计阶梯、人行步道，植栽梅花、樱花、山樱花等，水池内架设小桥，美化水池，增加特色，让居民多一个休闲场所。
3. 重建活动中心，并配合外围设施予以重新配置。
4. 设置邻里间连系步道系统，并规划为绿色步道，提供休闲运动及儿童活动空间。
5. 设立崁仔顶聚落入口标志。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修复崩塌挡土墙、护坡、崩塌地及裸露地。
2. 限制发展范围的植生应予以保护，以保持土地渗透率，降低地表径流量，并提供野生动植物栖息环境。
3. 建请农政单位针对经济作物开垦区，依地区特性划定生态保护及可开发范围，降低生态冲击。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200,000
产	业		2,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3,700,000
公	共	设	施
			17,56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8,000,000
合	计		56,460,000

中寮乡八仙村马鞍仑乡村区暨台鹿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马鞍仑乡村区台鹿坑聚落位于中寮乡八仙村境内，隔平林溪与永平村、福盛村相邻，西接崁顶村，南临广兴村。规划范围包括仙乐小区，规划面积约 10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本区产业发展应与自然风貌结合，塑造自有聚落特色，并与中寮及邻近地区产业及观光相结合，以突破发展瓶颈：

1. 于马鞍仑北侧平林溪与投 26 县道（永乐路）间约 30 公顷的河阶台地，规划「马鞍仑再生绿村」。
2. 于沿永乐路与仙鹿巷缓坡台地，各选择一处约 2.5 公顷土地，开发为观光果园，种植龙眼、香蕉、柳橙等当地原有果树，并提供 0.5 公顷土地作为加工、休憩、学习与停车空间，以解决外来人与车的空间需求。
3. 沿仙鹿巷缓坡台地，选择三处有机蔬果栽植区，每区约 1.2 公顷，其中 1 公顷作为有机蔬果栽植培育区，0.2 公顷作为加工、休憩、学习与停车空间，且有机蔬果的种类应与中寮乡其它区域的蔬果专区相配合，达到分散种类的目的。

(三) 道路及排水：

1. 拓宽投 26 县道（永乐路）。
2. 整修仙鹿巷。
3. 整修古道与蝶萤复育步道。
4. 规划设置脚踏车道。
5. 拓宽聚落巷道。
6. 既有排水系统整治。
7. 规划中水再利用系统。
8. 整治仙鹿野溪。
9. 整治平林溪护堤。

(四) 公共设施：

1. 于投 26 县道永乐路大众爷庙前，设置入口意象牌坊。
2. 于大众爷庙古树外围，规划活动广场，提供硬质铺面与座椅。
3. 于永乐路沿线规划各宽 1.5 米的人行道，设计植栽槽，广植乔木，且于非聚落区人行道外，种植灌木。
4. 于龙门庙前，规划露天集会广场，利用庙后三株古樟树的遮荫形成自然屋顶，并设置座椅围栏、铺面。
5. 活动中心二楼加建，并充实设备。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选择规划区东南侧靠近八仙村的野溪谷地区，作为彩蝶与萤火虫的复育区，在长度约 100 公尺的溪谷区域开辟步道，设置休憩平台、座椅等，并广植鸟饵木、蜜源植物及蝶类草等，以与古道相衔接，成为环形生态路网。
2. 将坡度超过 30% 的山坡地上的槟榔树与浅根性果树予以砍除，并依海拔高度与地区的土壤特性、气候环境与原生树种等条件，推广种植适宜的造林树种。

3.于台鹿野溪旁择段设置小型拦水坝复育鱼苗，使得河川重现生机。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065,000			
产	业		66,7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96,746,000	
公	共	设	施	20,2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7,500,000
合	计		206,211,000			



中寮乡义和村甲头埔乡村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甲头埔（新厝）乡村区位于中寮乡义和村境内，义和村为中寮乡全乡最东边的村落，亦为进入中寮乡的门户，有中寮第一村的美誉，义和村北临永和村，东接永福村，西、南临南投市。规划范围包括新厝聚落，规划面积约 75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本区产业发展应与自然风貌结合，塑造自有聚落特色，并与中寮及邻近地区产业及观光相结合，以突破发展瓶颈：

1. 于政安聚落东侧与 139 县道间一约 5 公顷的丘陵台地，规划「田园绿庄」。

2. 于沿永平路与中山桥附近的产业道路缓坡台地，各选择一处约 2 公顷的土地，开发为观光果园，种植龙眼、香蕉、柳橙等当地原有果树，并提供 0.5 公顷土地作为加工、休憩、学习与停车空间，以解决外来人与车的空间需求。

3. 沿新辟外环道的平林溪冲积台地，选择三处有机蔬果栽植区，每区约 0.7 公顷，其中 0.5 公顷作为有机蔬果栽植培育区，0.2 公顷作为加工、休憩、学习与停车空间，且有机蔬果的种类应与中寮乡其它区域的蔬果专区相互配合，达到分散种类的目的。

（三）道路及排水：

1. 139 县道（永平路）配合人行步道，予以拓宽整理。

2. 沿平林溪沿岸规划防汛道路，作为新厝聚落的外环道路。

3. 开辟聚落内环形路网，并衔接到万丹山麓的产业道路。

4. 整修山麓产业道路。

5. 中山桥旁规划跨越平林溪的人行陆桥。

6. 拓宽聚落内巷道。

7. 整治既有排水系统。

8. 规划中水再利用系统。

9. 整治平林溪。

10. 整治围堰蓄水池及灌溉水渠。

（四）公共设施：

1. 美化公交车站外围广场。

2. 规划永平路沿线两侧人行道。

3. 整修庆安宫前集会广场。

4. 修缮原有老人集会所。

5. 新建康乐台。

6. 充实新活动中心软件。

7. 整修旧活动中心。

8. 美化中水回收池地面广场。

（五）自然生态环境：

1. 庆安宫及政安附近聚落集村型态明显，具传统风貌，应予以保存。

2. 将南侧万丹山麓坡度超过 30% 的山坡地上的槟榔树与浅根性果树予以砍除，并依海拔高度与地区的土壤特性、气候环境与原生树种等条件，推广种植适宜的造林树种。

3.平林溪予以疏浚，限制砂石采集，并配合上游的河川复造林与生态复育。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690,000			
产	业		36,4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62,375,000	
公	共	设	施	15,18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2,000,000
合	计		134,645,000			



中寮乡中寮村中寮乡村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中寮乡村区位于中寮乡中寮村境内。规划范围包括中寮村 1~8 邻，规划面积约 27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推广精致农业与休闲农业。
2. 发展设施园艺与有机农业，改善土壤肥力，采用有机肥，减少农药使用量，维护农业生产环境，生产无污染的高质量农产品。
3. 鼓励农民学习第二专长，增加谋生技能。
4. 由乡公所及农会成立产业技术研习班，辅导农民，提高产业收益，并鼓励农业多元化发展。
5. 健全农产销制度，辅导农民团体办理共同运销，改善农民交易条件，增加利润所得。
6. 成立农民组织，改善生产技术，有效利用农地及扩大农业经营规模。
7. 由乡公所及农会办理研习课程，指导农民建立市场消费信息系统，提供实时准确的情报，调整整体产销策略，以符合整体消费需求。

(三) 道路及排水：

1. 改善现有道路，并增辟道路。
2. 重新规划排水系统，依地形、地势导引地表水流入邻近的平林溪内。

(四) 公共设施：规划设置包括入口广场

1. 于主要道路及贯穿本区中央的小溪交叉口处，设置入口广场，并于入口广场西侧，利用水利地设置停车场。
2. 规划设置庙前广场，提供庙会庆典、表演活动、老人休憩、健身、儿童游戏等空间。
3. 重建八角凉亭，并将周围环境绿美化，以提供更舒适的休憩环境。
4. 利用长安寺西方福德祠土地新建活动中心，提供农产品展售、办活动、办公、开会等功能。
5. 于平林溪河岸道路东段端点，配合新辟 4 米宽道路，规划设置 4 米宽的景观桥。
6. 于长安寺往西北接平林溪河岸道路处，规划设置回车节点广场。
7. 于沿河岸新辟道路沿线，设置休憩座椅。
8. 规划照明系统与景观设施美化。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于建物窗台、阳台加挂花钵，栽植观赏性草花、灌木或爬藤等。
2. 将建物隙地设为绿地，栽植观赏性植栽，增加绿美化效果。
3. 征求闲置空地地主同意，栽植观赏性植栽，进行绿美化。
4. 山坡地崩塌处加强水土保持，并以植栽工法予以绿美化。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60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82,300,000
公	共 设 施		58,68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6,000,000

合	计	155,580,000
---	---	-------------



中寮乡永平村虎尾寮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虎尾寮聚落位于中寮乡永平村境内（20、21 邻），北临平林溪，东临崁顶，南临挑米坑，规划面积约 29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产业：结合观光资源发展「主题式」休闲农业，提高农产品附加价值，提供产业转型机会。
- （三）道路及排水：
- 1.恢复原有交通、排水系统。
 - 2.于爱乡桥塑造虎尾寮聚落的入口意象，规划设置沿河散步道、环翠大道、樱花大道、松柏大道。
 - 3.建构集居区内排水系统，除留设排水沟（加设铁盖、阴井）外，家庭废水须经污水处理设施的净化，方得排出。
- （四）公共设施：优先以公用的道路系统、节点来配置公共设施，再依私有土地所有权人意愿，规划设置公共聚会空间，并规划设置邻里公园、景观瞭望台、小溪戏水区、公共集会区、纪念碑、农产品集货区、停车场等设施，以带动聚落长远发展。
- （五）自然生态环境：利用聚落内灌溉沟渠，进行河川鱼类复育，并以生态性的手法设置河堤。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624,09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10,895,500
公	共	设	施
			34,5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64,019,590

中寮乡广福村东势阁乡村区暨外城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东势阁乡村区暨外城聚落位于中寮乡广福村，其范围西起水尾外城，沿永平溪支流东势阁坑，向东经乡林桥、广福桥，再沿投 17 县道的内城巷往北，包括东势阁、外城、后湖坑及内城等聚落，规划面积约 59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利用「绿色隧道（投 17 县道）」串连内城与外城，并以大型的入口意象为门面，规划设置简便停车位及公园，发展具亲水性的休闲观光产业。

(三) 道路及排水：

1. 整修乡林桥两侧震损的河岸边坡，并予以美化。

2. 拆除位于投 17 及投 17-1 三叉路口的产运中心棚架，并予以重新规划与美化。

3. 加强排水系统，设置排水主管。

(四) 公共设施：

1. 提供每户门前造景、植栽、美化。

2. 提供休闲、停车、大型活动空间，成为投 17 县道的中点休息站。

3. 小区道路路面美化，并配合设计路灯、排水沟等设施。

4. 于广福国小简易教室位置处，规划设置亲水公园，并重新搭建广福桥。

5. 各户重建时统一规划屋前空地，设置长椅、路灯，且铺设假砖，进行绿美化。

6. 于溪旁土地公庙的空地，规划设置停车场、公厕、照明设施、告示牌，成为邻里公园。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整治现有溪流，营造亲水性空间，并配合水土保持，保存原始自然生态，作为聚落观光资源及生态教学的处所。

2. 广福国小后的山形与原生树种，应予以保育，并结合观光产业，发展森林步道系统。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8,700,000
产	业		1,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0,400,000
公	共	设	施
			13,4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8,400,000
合	计		62,400,000

中寮乡福盛村哮猫暨顶城仔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福盛村哮猫暨顶城聚落位于中寮乡的东南侧，距离乡公所约 4 公里，东临水里乡，西接永平村与八仙村，北临和兴村，南临八仙村与广兴村，规划面积约 126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于小区发展协会下成立产业推动委员会，并依据地区土质及气候条件，发展或推广适宜的农作物，如茶、花、蔬菜与药草，以增进地方产业的竞争力，并推动精致性的农业产品，如香蕉酒酿制、槟榔酒酿制、狗尾酒酿制与青梅酒酿制等农产品加工。
- (三) 道路及排水：兴筑小区排水沟与驳坎、整治山沟渠、修护道路护坡与铺面。
- (四) 公共设施：新建小区活动中心、美化大石头河滨公园河岸、新建哮猫邻里公园及停车场、新建顶城公园，以及重新规划设计具有整体风格的指标，并增设路灯。
-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利用大石头段河川新生地，规划设置河滨公园及吊桥，串连天恩宫及法华寺形成休闲活动区，并于河岸两旁植栽。
 2. 于平林溪与粗坑溪河岸新生地植栽。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4,80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43,430,000
公	共	设	施
			26,6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800,000
合	计		75,630,000

中寮乡广兴村广兴乡村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广福乡村区位于中寮乡南侧，广兴村西北侧，东临福盛村，西接崁顶村，北接八仙村，南临集集镇。规划范围包括广兴村 9~12 邻，规划面积约 104.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朝精致农业方向发展，由农政单位邀请农业专家与村民共同评估，选择适合的农作物。
2. 改善产业道路铺面，以利农作车辆进出。
3. 整修灌溉排水系统，以避免雨季时，影响农田灌溉及排水。

(三) 道路及排水：

1. 加强绿美化现有道路及排水设施。
2. 选择适合于当地特色的植栽，以强化通道的意象。

(四) 公共设施：

1. 改善现有开放空间设施，加强小型广场与儿童游戏场所的规划。
2. 整建紫东宫庙埕。
3. 修护百年古井。
4. 保存改善百年龙眼树。
5. 修护古吊桥。
6. 改善广福桥设施。
7. 增加后寮溪亲水设施。

(五) 自然生态环境：朝向永续发展的方向规划，加强环境敏感区的保育工作，尽量避免不当的开发利用，造成大自然无法挽救的灾难。

1. 将东北边的土石崩落区划设为加强水土保持区，加强水土保持设施，如排水设施、挡土墙、沉沙池及植栽等。
2. 以配合当地自然生态环境的方式，进行后寮溪的整治、疏浚。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80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30,193,000
公	共 设 施		16,256,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0,000,000
合	计		79,249,000

中寮乡广兴村顶城乡村区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顶城乡村区位于广福村，南以集集大山与集集镇相邻，隔大南边山与水里乡为邻，西临南投市，西南接民间乡，北临草屯镇、国姓乡。规划范围包括广福村 1~8、13、14 邻等，规划面积约 188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以农业观光休闲活动为主轴，定位为「休闲农业园区」，朝向有机农园发展。

(三) 道路及排水：

1. 投 27 永平路、顶城巷，应加强稳固，重铺路面，设置反光镜、护栏、路标与行道树。

2. 产业道路及农路有过陡或旋转曲率过大的区域，应重新设计并施工；若有车行道路不适宜拓宽之处，可考虑于适当距离设置交会车场地。

4. 排水边坡予以植树。

5. 排水部份应加盖，以减少垃圾堆积。

6. 整治野溪，成为露营地、烤肉场地。

(四) 公共设施：

1. 在巷道旁设置花台。

2. 设置凉亭供休憩使用。

3. 增设路灯。

4. 整建挡土墙。

5. 修建粗坑溪堤岸护坡或挡土墙。

(五) 自然生态景观：在生态环境改善下，进行蝴蝶生态的繁殖及萤火虫的复育，溪流鱼类生态的环境改善。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5,847,200
产	业		7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2,544,450
公	共	设	施
			26,606,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7,000,000
合	计		42,067,650

中寮乡崁顶村挑米坑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挑米坑聚落位于崁顶村的南端，与集集镇相邻，西接永福村，北接永平村，东侧毗邻广兴村。规划范围包括崁顶村 6~12 邻，规划面积约 331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透过产业重建组织，配合农特产品展示，将传统农业转换成具有休闲游憩性质的观光果园或有机农园。
- (三) 道路及排水：
1. 139 县道加强稳固、拓宽，并设置反光镜、护栏、路标与行道树。
 2. 产业道路及农路有过陡或旋转曲率过大的区域，应重新设计并施工。
 3. 增辟爱乡巷与 139 县道（中集路）间的联络道路。
 4. 铺设并开凿排水沟，家庭废水先经污水处理后，再排入河川中。
 5. 排水部份应加盖，以减少垃圾堆积。
 6. 整治野溪，成为露营地、烤肉场地。
- (四) 公共设施：
1. 设置挡土墙与路灯等。
 2. 规划设置邻里公园。
- (五) 自然生态环境：以蝴蝶及萤火虫的复育、溪流鱼类的复育和造林为主。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6,482,16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16,922,500
公	共 设 施	42,928,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8,000,000
合	计	74,332,660

中寮乡猪肚潭乡村区暨竹围仔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永芳村位于中寮乡西北方，永和村位于中寮乡西方。规划范围包括永和村竹围仔、永芳村猪肚潭二个聚落。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

1. 塑造产业发展前景。
2. 创造具地方特色的产业。
3. 引入观光休闲业。

(三) 道路及排水：

1. 改善道路排水设施。
2. 规划兴建景观示范道路。
3. 利用沙洲拓宽道路，规划停车场。

(四) 公共设施：

1. 环境绿美化。
2. 于南龙四号、五号桥以及永和村的竹围桥，设置人行道，并配合绿美化，增设景观造型。
3. 道路改善及绿美化。
4. 设置指示标志及路灯。
5. 路灯照明美化。
6. 于樟平溪溪流旁的空间，规划为亲水用地，设置河滨公园。

(五) 自然环境生态：

1. 土壤裸露地应迅速加强植披，防止土石流或山崩等二次灾难。
2. 整治溪流两旁的空地，开发成休憩空间。
3. 生态保育的观念。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7,200,000
产	业	2,7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9,430,000
公 共 设 施		20,403,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3,700,000
合	计	53,433,000

中寮乡永芳村眉子陀、大丘园及柴城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永芳村位于中寮乡西北方，眉子陀位于永芳村的中心位置，大丘园临永芳村活动中心的东侧，隔樟平溪（此段亦称为龙眼林溪）与活动中心相望，柴城位于永芳村的中心偏东，为永芳村通往爽文村的门户。规划范围包括中寮乡永芳村眉子陀（永芳村 4、5 邻）、大丘园（永芳村 6~8 邻）以及柴城（永芳村 9 邻）等三个聚落。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

1. 发展具地方资源特色的休闲产业。
2. 配合农业休闲化，开发相关产业。

（三）道路及排水：于龙南路（活动中心至大丘园之间）设置排水沟，并加强聚落的排水系统，防止环境的脏乱。

（四）公共设施：

1. 活动中心广场地坪铺设透水砖，增设休闲座椅。
2. 将临樟平溪旁的花台，予以整修为座椅及花台两用。
3. 桥梁绿美化。
4. 设置辅助性指标设施。
5. 美化相关服务、休憩设施与路灯。
6. 于樟平溪畔设置亲水、休憩设施。

（五）自然环境生态：

1. 加强水岸坡地空间的保育。
2. 建立农村生态保育及农村景观的观念。
3. 引入生态工法的观念。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0,400,000
产	业		3,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8,100,000
公	共 设 施		38,56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4,300,000
合	计		74,560,000

中寮乡龙岩村坑仔内乡村区暨加走寮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坑仔内乡村区位于中寮乡行政区的西北方，为一由樟平溪支流所形成的河谷型聚落，以龙草路向北连接草屯镇，向南连接爽文村与永芳村。规划范围包括龙岩村 3~6 邻，分属坑仔、内湖仔、加走寮等三个小聚落，规划面积约 8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提出放租式的农地经营策略、举办农村生活体验行、朝向有机农耕的经营发展、多鼓励转植蔬果作物等产业发展经营远景，并提出辅导农产品升级与转型、辅导改善小区产销制度等计划。
- (三) 道路及排水：以修复聚落区内的设施为优先，包括：
 1. 整建龙草路道路及排水。
 2. 整建坑仔聚落原有道路及排水。
 3. 整建内湖仔聚落原有道路及排水。
 4. 整建加走寮聚落原有道路及排水。
- (四) 公共设施：以配合小区发展，塑造地方空间特色等来进行小区空间再造行动，并提出坑仔聚落入口景观工程、坑仔聚落全区景观工程、内湖仔聚落入口景观工程、内湖仔聚落全区景观工程、加走寮聚落全区景观工程、加走寮聚落土地公庙景观工程、坑仔聚落土地公庙景观工程等计划。
- (五) 自然生态环境：提出原生植物的栖地复育计划、回复栖地间的联系关系、兼顾自然保育与水土保持的生态工程、绿色建筑与生态小区等整体发展建议，并提具设置三处小区共同污水处理设施等计划。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780,000
产	业		3,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0,580,000
公	共	设	施
			11,34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8,100,000
合	计		54,800,000

中寮乡爽文乡村区暨田寮仔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爽文乡村区暨田寮仔聚落位于中寮乡爽文村北侧与龙岩村南侧。规划范围包括爽文村 1~3、11、12 邻等五个邻，以及龙岩村 1、2、7~13 邻等九个邻，规划面积约 94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 (二) 产业：提出修正式休闲农业的经营远景、建立深度旅游环境、提升产业的特殊性与附加价值、建立农产销多元管道、定期举办城乡交流活动等产业发展经营远景，并提出设置农产品集散暨农情信息中心、辅导农产品升级与转型、辅导改善小区产销制度等计划。
- (三) 道路及排水：道路及排水的重建应先行修复既有的设施，并将爽文街区的排水系统分为两个主干线来整建；其中，龙南路以东收集山区排水，并由龙南路向南接入既有干管；文山宫区则收集聚落内的排水，由老人活动中心旁排入樟平溪。
- (四) 公共设施：以配合小区发展，塑造地方空间特色等来进行小区空间再造行动，并提出文山宫区庙埕整建工程、老人活动中心整建工程、樟平溪人行步桥暨亲水公园新建计划、武龙宫庙埕广场暨登山步道整建工程、五营将寮广场整建工程、龙岩桥头景观工程、龙南路街道景观工程、卫生所外围景观工程、后山公园景观计划、龙岩小区活动中心新建工程、田寮仔聚落景观工程等计划。
- (五) 自然生态环境：提出原生植物的栖地复育计划、回复栖地间的联系关系、兼顾自然保育与水土保持的生态工程、绿色建筑与生态小区等四项整体发展建议，并提具改善栖地连结、设置小区共同污水处理设施等计划。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5,680,000
产	业	8,2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9,900,000
公 共 设 施		75,02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2,900,000
合	计	151,700,000

中寮乡龙安村龙眼林乡村区暨圆仔城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龙安村旧称「龙眼林」，位于北中寮的中间地带，东接内城村，西临龙岩、爽文村，南临广福村，北与草屯双冬里、坪顶里相接，圆仔城及龙安小区为两个主要聚落。规划范围包括龙安村 1~12 邻，规划面积约 8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龙眼林聚落除继续发展现有农业外，应定位为文化中心，在已建立的小区文化学园基础上，带动中寮北七村的小区意识建立：

1. 研拟适合当地栽培的作物，加强水利设施及农业公共设施的改善，提高土地使用率。
2. 成立农产品共同运销合作社，开设农产品研究班，辅导农民发展精致型有机农业，设立精致农产品专业区。
3. 提供优惠贷款资金，辅导共同设立农产品加工厂及展售中心，简化农贷申请手续，适时提供贷款资金，辅导栽植其它有利于水土保持的高经济价值作物。
4. 配合观光系统规划，辅导设立观光果园，发展休闲农业。

(三) 道路及排水：

1. 开辟万善祠、古井仔脚至香蕉市场后方 6 米道路。
2. 开辟龙安宫后侧环状道路及圆仔城聚落内道路。
3. 拓宽龙安宫后侧环状巷道、新建龙安新小区道路、新建万善祠至古井仔脚道路、拓宽古井仔脚至龙安一号桥道路、新建圆仔城环聚落道路、新建龙南路与古井仔脚间排水沟、新建三邻与十二邻排水沟。

(四) 公共设施：

1. 规划设置万善祠公园、河滨公园、旧吊桥遗址、樟平溪沿岸绿环道。
2. 设置护林协会学园区。
3. 突显圆仔城入口意象与圆山观景台。
4. 聚落内重现龙安宫、古井仔脚、香蕉市场等重要节点。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配合当地自然生态环境，进行樟平溪河道整治、疏浚，并配合产业发展，规划观光休闲用的亲水设施。
2. 设立垃圾分类箱及清洗设施。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25,65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14,242,000
公	共 设 施		63,47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合	计		103,362,000

中寮乡内城、清水乡村区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清水、内城两村位于南投县中寮乡，西接龙安村，东以国姓乡为界，南与和兴村、复兴村及广福村相比邻，北与草屯镇相隔。规划范围包括内城 2~5、11 邻，与清水 1、15 邻，规划面积约 12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 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 产业：辅导发展中的农业（柿子、桃子、梨、梅子），并加强其它农业（药用植物、山药、有机蔬菜）的发展：

1. 成立农产品共同运销合作社，开设农产品研究班，辅导农民发展精致型有机农业，设立精致农产品专业区。
2. 提供优惠贷款资金，辅导共同设立农产品加工厂及展售中心，简化农贷申请手续，适时提供贷款资金，辅导栽植其它有利于水土保持的高经济价值作物。
3. 配合观光系统，辅导设立观光果园，发展休闲农业，并结合地方特色，如客家文化、鼓阵、歌谣队，推广地方风貌。
4. 发展清水聚落特有的观光景点，并积极结合灾后九份二山邻近地区形成新的景点。

(三) 道路及排水：

1. 拓宽月桃巷道为 12 米。
2. 内城新小区内新设道路连接东和宫旧庄内。
3. 改善东和宫旧庄内道路。

(四) 公共设施：

1. 新建农业福利馆区（含托儿所）。
2. 扩充彰化客运公园化车站景观设施。
3. 规划组合屋前河滨三角公园，提供河岸活动空间。
4. 规划溪畔自行车道，提供越野自行车路线。
5. 于内城樟平溪段沿岸柳荫道末端，新设一座吊桥。
6. 规划苗圃后登山步道与清水三元殿后登山步道。
7. 开发苗圃建地成为迁邻新小区。
8. 改建合作农场管理处。

(五) 自然生态环境：

1. 配合当地自然生态环境，进行樟平溪河道整治、疏浚，并配合产业发展，规划观光休闲用的亲水设施。
2. 设立垃圾分类箱、清洗设施，及污水处理厂，解决环保问题。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15,220,000
产	业		0
道	路 及 排 水		14,280,000
公	共 设 施		50,6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0
合	计		80,100,000

古坑乡华山村（1、2、13~15 邻）聚落重建规划

一、规划位置与范围

华山村位于古坑乡南侧中间地带，属平原台地地区进入古坑山区的要道之一，北临桂林村，西界华南村，南接嘉义县梅山乡。规划范围包括华山村 1、2、13、14、15 邻，规划面积约 80 公顷。

二、重建构想与经费

（一）房舍：依「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办理。

（二）产业：本区为坡地地形，土壤及气候条件适宜生产消费性农作，区内有水果、有机蔬菜、国兰花卉、香菇、红龙果果园、保健植物与野菜等示范推广区。有关农产作物的营销，建议以单一品牌、多样产品方式进行，藉以建立华山小区的产品形象，并推动组织保健植物与野菜推广班、有机蔬菜生产推广班、高价值花卉生产推广班与高经济果树栽培推广班。

（三）道路及排水：

- 1.新建外环道路，以便华山国小举办大型活动时，可以有一替代性道路纾解人车流。
- 2.浊水坑溪以自然工法整治，并配合设置鱼道，以恢复野溪生命。
- 3.配合野溪河川生态规划，设置河岸休憩景观步道与林间休憩景观步道，增加休憩景观资源。

（四）公共设施：

- 1.于废土石方堆置场，辟建小型停车场。
- 2.于大湖底地区，华山国小东北侧，开辟一大型停车场、公厕。
- 3.于华山国小内，增建一座凉亭。
- 4.于学校南侧临 149 县道旁，兴建一处公厕。
- 5.兴建农产品展售中心及五处展售亭、小型停车场。
- 6.设置景观平台与四座休憩凉亭。
- 7.休憩广场内增设烤肉亭、公厕及爨窑设施 30 座。

（五）自然生态环境：

- 1.于华山国小野营区旁，规划保存具历史意义的拱桥，并增建生态教学园区与亲水空间。
- 2.规划设置乡土文物保存学习区，以展示地区造纸及采石文化，并结合邻近交趾陶艺术中心。

项	目	经 费
房	舍	6,053,600
产	业	1,687,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041,000
公 共 设 施		10,200,000
自 然 生 态 环 境		19,600,000
合 计		38,581,600

重建之梦 价多少？

我们汇整这七十四个村落的规划报告，也统计了其中所提出的实质重建计划经费需求，结果显示要兑现这七十四个村落的重建之梦，得需要六十二亿元的经费。

这两者之间到底要划上等号，或分别打上问号，或分别打上代表惊讶或肯定的惊叹号，就留待读者去判断或让时间来考验吧。

规 划 地 区	房 舍	产 业	道路及排水	公 共 设 施	自然生态环境	合 计
卓兰镇上新里水坑聚落（1邻）	1,200,000	600,000	10,315,000	10,889,000	11,430,000	34,434,000
卓兰镇内湾里内湾聚落（1、10、15邻）	10,260,100	4,850,000	13,761,000	33,360,000	0	62,231,100
东势镇中崙里窑坑、中崙地区	16,412,000	0	8,316,000	50,025,000	0	74,753,000
东势镇中崙大湾、横龙地区	6,836,000	5,300,000	40,100,000	17,500,000	0	69,736,000
东势镇东新里（8邻）	4,580,668	4,742,000	5,354,835	15,597,788	10,973,878	41,249,169
新社乡协成村（16邻）	2,000,000	4,762,000	0	43,423,800	0	50,185,800
新社乡中正村食水崙坑（8~10邻）	9,443,000	100,744,000	14,772,000	19,115,000	80,000,000	224,074,000
新社乡中和村抽藤坑（6~12邻）	2,596,400	9,590,000	76,674,000	11,950,000	609,000	101,419,400
石冈乡龙兴村仙塘坪（2~6邻）	11,108,000	7,500,000	18,024,700	35,040,000	27,000,000	98,672,700
石冈乡土牛村（1、3、4、5邻）	14,992,000	1,950,000	2,394,500	46,815,000	0	66,151,500
石冈乡和盛村营林聚落（4~8邻）	10,057,000	0	10,705,000	54,541,000	0	75,303,000
丰原市南崙里坪顶（13、14邻）	5,844,000	11,860,000	13,760,000	50,762,000	250,000	82,476,000
潭子乡新田村刀石坑（1、2邻）	8,530,000	12,775,000	76,192,500	8,500,000	600,000	106,597,500
太平市东汙里土地公崙（5、6邻）	800,000	9,750,000	41,200,000	56,280,000	2,000,000	110,030,000
雾峰乡万丰村、山脚聚落	5,077,000	2,300,000	31,331,000	39,800,000	10,098,000	88,606,000
雾峰乡北沟、桐林村地区	3,400,000	2,436,000	0	11,000,000	653,000	17,489,000
草屯镇平林里（1、2邻）	2,000,000	1,200,000	19,864,000	20,998,000	0	44,062,000
草屯镇平林里（3~13邻）	4,320,000	6,200,000	19,470,000	18,800,000	0	48,790,000
草屯镇双冬里（10、11、26邻）	10,242,800	11,200,000	20,483,300	78,220,100	20,318,000	140,464,200
草屯镇土城里（10邻）	3,597,000	500,000	18,905,500	11,758,000	448,000	35,208,500
国姓乡大旗村（1~3邻）	15,348,500	14,000,000	19,941,300	34,618,500	4,000,000	87,908,300
国姓乡长福村	5,008,800	900,000	17,452,860	4,204,000	5,000	27,570,660
国姓乡长流村（1~4邻）	11,700,000	0	6,650,000	20,680,000	1,200,000	40,230,000
国姓乡北港村（4~6、10、11邻）	5,772,000	18,050,000	16,882,000	25,250,000	0	65,954,000
国姓乡福龟村	15,268,000	22,000,000	32,400,000	86,500,000	39,350,000	195,518,000
鱼池乡共和村（6~8、12、13邻）	12,730,000	4,630,000	3,300,000	21,860,000	1,240,000	43,760,000
鱼池乡大雁村（2~3、7~9邻）、 五城村（4~6邻）	13,024,800	12,250,000	42,800,000	24,890,000	51,920,000	144,884,800
鱼池乡中明村（1~12邻）	33,520,000	124,090,000	63,582,500	5,600,000	0	226,792,500
鱼池乡大林村（5~14邻）	9,600,000	0	3,225,000	22,909,000	0	35,734,000
鱼池乡东光村（1~13邻）	16,685,000	1,500,000	48,000,000	26,860,000	3,000,000	96,045,000
鱼池乡新城村（1~12邻）	24,790,000	0	4,190,000	24,245,000	3,072,500	56,297,500
鱼池乡头社村（1~13邻）	27,840,000	7,400,000	36,493,000	5,850,000	12,045,000	89,628,000
鱼池乡武登村（1~12邻）	19,536,700	0	97,950,000	7,048,700	3,078,700	127,614,100

埔里镇广成里（1、13、14 邻）	5,255,000	700,000	37,330,000	7,150,000	3,700,000	54,135,000
埔里镇牛眠里（9、10 邻）	14,002,800	500,000	69,339,000	52,294,000	4,000,000	140,135,800
埔里镇桃米里（1 邻）	8,918,000	2,500,000	30,500,000	24,370,000	750,000	67,038,000
埔里镇珠格里（1、2、5-9、11 邻）	14,400,000	0	54,400,000	32,400,000	26,000,000	127,200,000
埔里镇福兴里（10、11 邻）	10,763,320	6,600,000	15,499,000	11,620,000	0	44,482,320
水里乡新山村（1、6、7 邻）	1,443,000	0	3,750,000	41,700,000	16,500,000	63,393,000
水里乡民和村（1-3 邻）	5,150,000	10,350,000	13,200,000	31,250,000	5,000,000	64,950,000
水里乡郡坑村（1、2、3、5 邻）	1,983,000	0	29,533,000	17,286,000	7,300,000	56,102,000
集集镇隘寮里（4-7 邻）	10,750,000	1,000,000	16,996,000	14,070,000	1,200,000	44,016,000
集集镇广明里（3、6 邻）	3,700,000	4,000,000	21,140,000	11,240,000	13,900,000	53,980,000
集集镇林尾里（12-15 邻）	7,100,000	1,500,000	12,766,000	19,900,000	400,000	41,660,000
鹿谷乡清水村	0	26,200,000	32,750,000	5,925,000	16,040,000	80,915,000
鹿谷乡瑞田村	20,450,000	1,000,000	162,786,000	55,948,000	8,070,000	248,254,000
竹山镇坪顶里（2-10 邻）、桂林里（12 邻）	23,376,000	4,000,000	32,651,000	18,060,000	0	78,087,000
竹山镇瑞竹里	17,268,100	39,620,000	53,840,000	0	0	110,728,100
名间乡仁和村（1-5、8 邻）	7,280,000	2,300,000	11,330,000	13,222,000	3,920,000	38,052,000
名间乡万丹村	7,900,800	1,200,000	9,109,650	15,235,000	0	33,445,450
南投市千秋里	4,648,000	2,640,000	13,493,000	38,390,000	5,200,000	64,371,000
南投市东山里（1、9 邻）	5,328,000	0	17,428,600	42,264,200	3,154,000	68,174,800
南投市军功里（4-6、15 邻）	20,980,000	15,000,000	55,750,000	31,000,000	10,000,000	132,730,000
南投市福兴里（9-11 邻）	3,755,600	24,015,000	20,500,000	22,820,000	36,600,000	107,690,600
中寮乡永福村埤子湾乡村区暨永康國小聚落	11,716,000	10,800,000	29,500,000	24,920,000	1,200,000	78,136,000
中寮乡中寮村风柜岭聚落	5,892,000	0	30,700,000	2,000,000	0	38,592,000
中寮乡永平村过溪城乡村区	5,664,000	15,000,000	22,800,000	12,000,000	5,000,000	60,464,000
中寮乡炭顶村炭仔顶聚落	5,200,000	2,000,000	23,700,000	17,560,000	8,000,000	56,460,000
中寮乡八仙村马鞍仑乡村区暨台鹿坑聚落	5,065,000	66,700,000	96,746,000	20,200,000	17,500,000	206,211,000
中寮乡义和村甲头埔乡村区	8,690,000	36,400,000	62,375,000	15,180,000	12,000,000	134,645,000
中寮乡中寮村中寮乡村区	8,600,000	0	82,300,000	58,680,000	6,000,000	155,580,000
中寮乡永平村虎尾寮聚落	8,624,090	0	10,895,500	34,500,000	0	64,019,590
中寮乡广福村东势阁乡村区暨外城聚落	8,700,000	1,500,000	20,400,000	13,400,000	18,400,000	62,400,000
中寮乡福盛村哮猫暨顶城仔聚落	4,800,000	0	43,430,000	26,600,000	800,000	75,630,000
中寮乡广兴村广兴乡村区	2,800,000	0	30,193,000	16,256,000	30,000,000	79,249,000
中寮乡广兴村顶城乡村区	5,847,200	70,000	2,544,450	26,606,000	7,000,000	42,067,650
中寮乡炭顶村挑米坑聚落	6,482,160	0	16,922,500	42,928,000	8,000,000	74,332,660
中寮乡猪肚潭乡村区暨竹围仔聚落	7,200,000	2,700,000	19,430,000	20,403,000	3,700,000	53,433,000
中寮乡永芳村眉子陀、大丘园及柴城聚落	10,400,000	3,200,000	18,100,000	38,560,000	4,300,000	74,560,000
中寮乡龙岩村坑仔内暨加走寮	1,780,000	3,000,000	30,580,000	11,340,000	8,100,000	54,800,000
中寮乡爽文乡村区暨田寮仔聚落	15,680,000	8,200,000	39,900,000	75,020,000	12,900,000	151,700,000
中寮乡龙安村龙眼林暨圆仔城聚落	25,650,000	0	14,242,000	63,470,000	0	103,362,000
中寮乡内城、清水乡村区	15,220,000	0	14,280,000	50,600,000	0	80,100,000
古坑乡华山村（1、2、13-15 邻）	6,053,600	1,687,000	1,041,000	10,200,000	19,600,000	38,581,600
合计	708,635,438	697,461,000	2,158,660,695	2,031,457,088	607,525,078	6,213,733,299



后记

本书采取摘录的方式，在不违背规划报告的原意下，把七十四个专业规划者与七十四个不同聚落居民所分别勾勒的重建蓝图，一起呈现出来，让读者将各个不同聚落的重建之梦加以比较分析，看看其中「异中有同」与「同中有异」的奥妙，而透过这些来自现场所留下来的纪录，给台湾社会一些启示，将是我们整理出版这本书的用意。

我们不想扮演裁判者，然而作为这七十四本规划报告的整理者，以及民间捐款的管理者，我们也必须对于大多数专业者的用心表达肯定，同样的，也必须对少数粗糙者的不負責任表达不满。



附录 农村聚落住宅兴建奖励补助要点

- 一、为执行「九二一震灾农村聚落重建作业规范」，使农村聚落之建筑物能与自然景观相调和，以塑造农村聚落独特之建筑景观与优美环境，特订定本要点。
- 二、农村聚落内之住宅建筑，以鼓励配合具当地特色建筑式样兴建为原则，传统建筑或历史性建筑鼓励妥予维护保存。
- 三、农村住宅之新建、改建及增建符合本要点规定，且其兴建之总楼地板面积不小于六六平方公尺（约二十坪），并于八十八年十二月一日以后，取得建造执照或免建造执照相关证明文件之合法建筑物，每一住宅单位于取得使用执照始得发放奖励补助新台币二十万元建造费。每一住宅单位须符合条件如下：
 - （一）住宅单位：含有居室及非居室建筑物，有厨房、厕所专供家庭居住使用，并有单独出入通路者。
 - （二）透天住宅部分：以具备基础、梁、柱、屋顶等主要结构为一单位。独栋建筑物视为一住宅单位，以一户计；双并或连栋式建筑，每栋视为一住宅单位，以一户计。
 - （三）公寓式住宅部分，每幢视为一住宅单位，以一户计。
 - （四）金属浪板房舍（铁皮屋）不予补助，惟屋顶以仿瓦式之金属材质，外墙以仿石材、仿磁砖、仿木质及其它仿自然材质之金属建材，并为合法建筑物者得予以补助；另住宅以砖造、钢筋混凝土或钢骨为主结构建材，仅人字山墙面为金属浪板者得予以补助。
- 四、农村住宅屋顶及外墙依本要点规定整修之合法建筑物，依实作数量补助，每一住宅单位最高补助新台币十万元整修费，其补助标准如附表（略）。
- 五、规划区内之农村住宅由规划单位之专业建筑师依本要点规定设计达二十户以上者，其设计费每一住宅单位依总楼地板面积每平方公尺补助新台币四百元。但原依「九二一震灾乡村区、农村聚落及原住民聚落重建作业规范」规定申办者，依原有规定予以补助。

前项设计补助费依取得建造执照总楼地板面积核算之，变更设计者不再追加减补助金额。
- 六、既有建筑物申请补发建造执照及使用执照者，其建造费及设计费不予补助，惟整修者仍可依本要点规定补助整修费。
- 七、申请本要点奖励补助之农村住宅，须符合下列规定：
 - （一）屋顶层：
 - 1.建筑物屋顶层及屋顶突出物应设置斜屋顶（覆瓦或仿瓦式），以形成特殊建筑风格。
 - 2.建筑物屋顶应按各栋建筑物之建筑面积至少百分之八十设置斜屋顶，斜屋顶面积之计算不含斜版式女儿墙之投影面积。
 - 3.建筑物斜屋顶以朝向基地所临接道路或基地所留设之主要（带状）法定空地、开放空间、广场倾斜或依规划单位之设计为原则。
 - 4.前项建筑物斜屋顶斜率，其坡度以不小于一比四为原则。
 - （二）建筑及景观材料：
 - 1.鼓励采用配合当地特色、自然景观、人文环境之材料如自然石材、木材、仿石材、红砖或类似之面砖，斩假石及洗石子等材质，并鼓励采用透水性佳之铺面材料。
 - 2.围墙材料应与建筑材料相配合，且鼓励采用软性或穿透性材料，围墙不宜过高，以采一、二公尺以下为原则。
 - 3.其它经规划单位建议采用之材料。
 - （三）色彩：
 - 1.建筑物色彩应考虑与农村自然环境景观调和。
 - 2.外墙材料若采自然材质（木材、石材、砖材）或清水泥斩假石及洗石子应保持该材质原色。
 - （四）建筑基地空地：建筑基地之空地除通路、停车空间及其它必要设施外，应配合景观设计予以绿美化。

- 八、规划单位因考虑自然环境景观、建筑艺术或地方文化特性设计之农宅式样，经执行机关认可并报主管机关同意备查或采用指定农宅设计式样者，得不适用第七点之规定。
- 九、有关建筑之申请及耐震结构设计等，应依相关建筑法令规定办理。
- 十、依本要点之规定领取补助后，非经申请同意，不得任意改变屋顶及墙面造型色彩，并不得重复申领政府机关类似之补助款，如房屋所有权人违反规定，应依切结书缴回补助款。

